

公司代码：600259

公司简称：广晟有色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马荣璋	因个人原因（海外探亲），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林丹丹

三、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谢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喜刚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 201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8,695,795.97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266,023,559.22 元，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为-247,327,763.25 元，因公司尚未弥补完前期亏损，本期不进行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年度报告内容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因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录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	3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6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7
第十节	内部控制.....	6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8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广晟有色	指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广晟公司	指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4 年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中国法定流通货币单位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晟矿投	指	广东省广晟矿产资源投资有限公司
广晟冶金	指	广东省广晟冶金集团有限公司
有色集团	指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古云矿	指	河源市华达集团东源古云矿产开采有限公司
清远嘉禾	指	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
石人嶂	指	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瑶岭矿业	指	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董事会报告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的内容。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广晟有色
公司的外文名称	Rising Nonferrous Metals Share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RN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谢亮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远芳	王东
联系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157号保利中汇广场A栋31楼	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157号保利中汇广场A栋31楼
电话	020-87705052	020-87226381
传真	020-87649987	020-87649987
电子信箱	gsys87226381@163.com	gsys87226381@163.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69号海口宝华海景大酒店8楼809房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70105
公司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157号保利中汇广场A栋31-32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610
公司网址	www.gsystgf.com
电子信箱	ysgzgs@gdnmi.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广晟有色	600259	ST有色

六、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一) 基本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2014年11月24日
注册登记地点	海南省海口市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60000000131809
税务登记号码	460010028408134X
组织机构代码	28408134-X

(二)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的相关查询索引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为 1993 年 6 月 18 日，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为海南省海口市。

(三)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公司于 2000 年 5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主营聚酯切片和 FDY 涤纶长丝的加工和销售。2009 年 1 月 13 日，公司经重大资产重组主营业务由聚酯化纤行业变更为有色金属开采与加工行业，现公司经营范围：有色金属（含稀有稀土金属）矿采选与贵金属矿采选项目的投资及管理；有色金属（含稀有稀土金属）冶炼、贵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产品的收购、加工和销售；物流运输仓储（危险品除外）项目的投资及管理；建筑材料、机械设备及管道安装、维修；有色金属矿冶炼科研设计；有色金属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有色金属、建筑材料国内贸易；项目投资。（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

(四) 公司上市以来,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2007 年 12 月 30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重组和定向增发方案，公司以扣除 27,159.44 万元相关银行负债后的全部资产和负债与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合法持有的稀土、钨相关资产进行置换，置换差额 24,050.49 万元由本公司对广晟有色金属集团发行 3,600 万股股份购买。同时，公司原第一大股东海南华顺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第二大股东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海口办事处、第三大股东澄迈盛业贸易有限公司分别与广晟有色金属集团签署了《股份

转让协议》，将分别持有的兴业聚酯 6,736 万股、800 万股、1,340 万股股份转让给广晟有色金属集团。2008 年 12 月 18 日，上述股权转让与定向增发手续全部完成，广晟有色金属集团共计持有本公司 12,476 万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0.02%，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2011 年 1 月 25 日，广晟有色金属集团与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签署了《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与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关于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协议》，广晟有色金属集团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124,760,000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0.02%）无偿划转给广晟公司。2011 年 8 月 4 日，双方完成股份过户手续，广晟公司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七、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洛、林翔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财务顾问	名称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王大勇、马锋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4 年 10 月 14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报告期末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4年	201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2,621,134,224.93	1,899,367,257.10	1,600,391,994.32	38.00	2,842,655,284.46	2,380,506,689.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695,795.97	-69,015,273.11	-78,715,198.30	不适用	81,463,605.07	60,418,289.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629,188.57	-99,344,615.60	-109,234,091.28	不适用	61,917,539.87	41,148,634.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928,822.04	-137,069,921.97	-128,244,397.80	不适用	41,939,289.46	10,477,052.42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2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22,897,013.32	539,768,561.11	453,850,226.01	52.45	602,593,302.44	531,835,558.53
总资产	3,727,196,289.27	3,065,329,380.33	2,780,017,010.27	21.59	2,824,019,356.41	2,513,418,138.9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4年	201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07	-0.28	-0.32	不适用	0.33	0.24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07	-0.28	-0.32	不适用	0.33	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09	-0.40	-0.44	不适用	0.25	0.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57	-12.15	-15.97	不适用	14.5	12.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59	-20.6	-22.21	不适用	12.34	8.21

二、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4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07,587.06		-12,557.32	175,423.4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712,863.03		34,918,871.79	22,687,597.4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11,5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287,735.39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66,984.44		2,885,836.5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				

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50,000.00		5,534,413.90	10,679,390.0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823,163.30		-2,187,926.98	-4,611,993.9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51,873.08		-3,378,229.94	-6,254,311.49
所得税影响额	-12,349,750.26		-7,431,065.55	-3,130,040.35
合计	42,324,984.54		30,329,342.49	19,546,065.20

四、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R-14 融券回购	3,032,261.00	0	-3,032,261.00	23,727.72
中钨高新股票	15,415,052.25	25,153,323.00	9,738,270.75	743,504.16
合计	18,447,313.25	25,153,323.00	6,706,009.75	767,231.88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4 年，在有色金属行业经营形势非常严峻，稀土和钨产品价格持续低迷的形势下，公司上下群策群力，攻坚克难，坚持“产业经营，资本运作”双轮驱动，遵循“狠抓资源开发，突出资本运作，以资源为依托，以发展为主题，以管理为基础，以创新为动力，以效益为目标”的工作方针，紧紧围绕着“强化执行、落实管控、扭亏为盈”的经营目标开展各项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绩。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26.21 亿元，同比增长 3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69.58 万元，实现扭亏为盈。主要是因为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长，非经常性收益与去年同比有较大增加，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的资产实现利润，各项增收节支措施降低了公司运营成本。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621,134,224.93	1,899,367,257.10	38.00
营业成本	2,298,355,960.50	1,582,809,614.14	45.21
销售费用	17,410,923.40	22,018,119.63	-20.92
管理费用	170,165,812.19	232,255,664.63	-26.73
财务费用	84,754,660.88	79,724,580.70	6.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928,822.04	-137,069,921.97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150,687.28	-173,064,575.3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047,601.91	459,953,701.73	39.15
研发支出	16,166,207.19	8,083,577.68	99.99

2 收入

(1) 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公司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39.06%，主要系公司采取更加积极灵活的销售政策，导致销售量增加所致。

(2) 以实物销售为主的公司产品收入影响因素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稀土、钨及相关产品的生产销售及进出口贸易业务，因公司采取积极灵活的销售政策，报告期公司稀土及相关产品销售增长幅度较大，导致公司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39.06%。

(3) 订单分析

对于稀土及相关产品，由于其在开采、分离、冶炼以及销售的各个环节均接受国家的指令性计划安排，公司稀土及相关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在国家指令性计划额度内进行。近年来稀土产品的市场价格波动幅度较大，稀土市场运行相对较不稳定，基于这一行业发展的实际情况，稀土及相关产品的供需双方一般不签订长期的供货合同。综上，公司在进行稀土及相关产品的销售时，根据国家的指令性计划、市场价格走势、下游中间商以及直接用户的规模和资金实力等因素确定产品销售的节奏。

对于钨矿及相关产品，公司的客户较为固定，主要是下游的直接用户。出于稳定市场价格以及实际经营需要，公司一般也不与这些客户签订长期的供货合同，在实际经营中实行月产月销，当月订单当月实现销售。

(4) 主要销售客户的情况

序号	营业收入总额（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181,153,787.71	6.91
第二名	156,431,423.83	5.97
第三名	118,526,261.96	4.52
第四名	109,409,484.65	4.17
第五名	82,255,825.85	3.14
合计	647,776,784.00	24.71

3 成本

(1)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商业	材料成本	1,526,372,774.14	100.00	779,008,194.48	100	95.94	本期因销售量增长较大,导致相应成本增长
	小计	1,526,372,774.14	100.00	779,008,194.48	100	95.94	
工业	材料成本	478,961,206.66	62.04	482,685,021.04	60.61	-0.77	主要因本期钨矿产销量下降所致
	人工成本	128,197,754.51	16.61	139,813,998.62	17.56	-8.31	主要因本期钨矿产销量下降,相应生产工人工资下降所致
	制造费用	164,824,225.18	21.35	173,933,551.12	21.84	-5.24	因本期加强生产制造费用控制及钨矿产销量下降所致
	小计	771,983,186.36	100.00	796,432,570.78	100	-3.07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钨矿产品	材料成本	20,497,708.83	20.48	33,354,326.71	24.15	-38.55	主要因本期钨矿产销量下降所致
	人工成本	51,910,661.30	51.87	69,428,010.37	50.27	-25.23	主要因本期钨矿产销量下降,相应生产工人工资下降所致

	制造费用	27,664,864.71	27.64	35,324,333.27	25.58	-21.68	主要因本期钨矿产销量下降所致
	小计	100,073,234.84	100.00	138,106,670.35	100.00	-27.54	
稀土产品	材料成本	1,433,285,221.11	87.04	1,203,596,216.83	85.20	19.08	主要因稀土产品销量增长,导致相应成本增长所致
	人工成本	76,287,093.21	4.63	70,385,988.25	4.98	8.38	主要因产销量增长所致
	制造费用	137,159,360.47	8.33	138,609,217.85	9.81	-1.05	主要因加强生产费用控制所致
	小计	1,646,731,674.80	100.00	1,412,591,422.93	100.00	16.58	
其他产品	材料成本	551,551,050.86	100.00	24,742,671.98	100.00	2,129.15	主要因本期销售量同比增长所致
	小计	551,551,050.86	100.00	24,742,671.98	100.00	2,129.15	

(2) 主要供应商情况

序号	采购总额（元）	占公司全部采购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200,812,018.37	8.06
第二名	94,857,475.03	3.81
第三名	91,235,872.79	3.66
第四名	79,768,364.96	3.20
第五名	65,147,970.84	2.61
合计	531,821,701.97	21.35

4 费用

费用项目	本期数（元）	上年同期数（元）	变动比率(%)
销售费用	17,410,923.40	22,018,119.63	-20.92
管理费用	170,165,812.19	232,255,664.63	-26.73
财务费用	84,754,660.88	79,724,580.70	6.31
所得税费用	27,842,545.92	13,221,459.46	110.59

报告期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下降 26.73%，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中介费用及管理人员薪酬减少所致。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110.59%，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5 研发支出

(1) 研发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支出	16,166,207.19
本期资本化研发支出	0
研发支出合计	16,166,207.19
研发支出总额占净资产比例（%）	1.53
研发支出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62

(2) 情况说明

无

6 现金流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元）	上期发生额（元）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928,822.04	-137,069,921.97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暂未收到的货款增加及购买存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150,687.28	-173,064,575.32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购企业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047,601.91	459,953,701.73	39.15	主要系报告期内非公开发行股票所致。

7 其他

(1)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2014年8月13日，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发审会审核通过，并于9月11日收到正式核准文件《关于核准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907号）。10月14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新增股份登记托管手续。12月1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涉及的标的资产、股权已全部完成过户手续及工商变更登记。

2014年6月13日，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了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申请，并于7月11日出具了正式核准文件《关于核准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660号）。12月3日，本期公司债在上交所挂牌上市。

(2) 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2014年，公司坚持“产业经营、资本运作”双轮驱动，紧紧围绕“强化执行、落实管控、扭亏为盈”的经营目标，实现定向增发、公司债发行和产业机构调整等重大突破。

1、在生产经营方面，公司采取“保生产、抓销售、增收入、创效益”的经营策略，一企一策，增收创盈，降本增效，稀土生产企业实现了收入和效益双增长。

2、在内部管理方面，公司以精细化管理为导向，推行全面预算管理，严控各项费用开支，努力降本增效，取得了明显成效。同时，公司进一步加强了内部审计和内控管理，充分发挥行政监察和审计监督的合力，确保相关督查工作落到实处。

3、在资本运作方面，公司通过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及发行公司债，公司资产总额及净资产大幅增加，有效降低了资产负债率，经营资金状况明显改善，同时，梳理并解决了企业存在的一些问题，积累了宝贵的资本运作实践经验，锻炼了队伍，为公司后续资本运作带下了坚实的基础。

4、在安全环保方面，公司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环境友好、综合治理”的安全环保方针，强化安全生产“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的要求，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扎实开展安全环保工作，保障企业经营稳定。

5、在产业结构调整 and 项目建设方面，公司采取了“有退有进”的策略，调整产业布局，适度推进产业的多元化，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同时积极推进公司项目建设进度，公司与日本TDK公司合作建设的高端钕铁硼磁材项目，目前正在开展厂区内基础设施建设和设备采购工作，预计2015年6月可建成试生产。

6、在人力资源管理方面，加强了公司人才库建设，并推进了对公司急缺人才的考察和引进工作，进一步优化了公司人才队伍结构。但公司专业队伍结构仍需进一步调整、补充、完善。

7、员工的工作作风明显改变。通过开展作风纪律教育整顿活动，公司员工的执行力、工作作风、工作效率明显提升。

(二)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工业	1,006,843,253.18	771,983,186.36	23.33	-3.62	-3.07	减少 0.44 个百分点
商业	1,614,290,971.75	1,526,372,774.14	5.45	92.12	95.94	减少 1.84 个百分点
合计	2,621,134,224.93	2,298,355,960.50	12.31	39.06	45.89	减少 4.1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钨及相关产品	132,670,696.99	100,073,234.84	24.57	-29.92	-27.54	减少 2.47 个百分点
稀土及相关产品	1,913,705,755.07	1,646,731,674.80	13.95	14.81	16.58	减少 1.30 个百分点
其他	574,757,772.87	551,551,050.86	4.04	1,894.98	2,129.15	减少 10.08 个百分点
合计	2,621,134,224.93	2,298,355,960.50	12.31	39.06	45.89	减少 4.11 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国内地区	2,058,245,269.47	20.23
国外地区	562,888,955.46	225.20
合计	2,621,134,224.93	39.06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因公司加强了国外业务的市场开拓,销售量与上年同期相比有较大幅度增长,国外地区营业收入增长了 3.90 亿元。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19,785,495.48	5.90	460,334,053.65	15.02	-52.26	主要系报告期购买商品支付现金增加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3,032,261.00	0.10	-100.00	系报告期出售金融资产所致
应收票据	95,058,482.85	2.55	27,700,000.00	0.90	243.17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的票据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360,007,999.06	9.66	129,355,419.10	4.22	178.31	主要系报告期跨期结算导致收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144,067,398.43	3.87	60,967,227.01	1.99	136.30	主要系报告期预付购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42,781,870.33	3.83	46,532,478.67	1.52	206.84	主要系报告期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所致
存货	1,531,719,983.78	41.10	1,338,533,666.37	43.67	14.43	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商品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8,609,983.92	1.04				主要系报告期待抵扣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870,875.40	0.75	18,132,604.65	0.59	53.71	主要系报告期内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34,797,036.86	3.62	49,691,147.80	1.62	171.27	主要系报告期内追加联营企业投资及出售下属企业股权导致其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抵销所致
固定资产	558,339,143.63	14.98	266,761,582.18	8.70	109.30	主要系报告期内工程完工转入固

						定资产及购置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140,886,006.76	3.78	310,549,021.36	10.13	-54.63	主要系报告期内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	964,264,525.23	25.87	736,500,000.00	24.03	30.93	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短期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24,480,000.00	0.66		-		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应付票据所致
应付账款	391,874,353.95	10.51	187,700,081.95	6.12	108.78	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商品增加应付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5,723,380.67	0.69	42,296,161.39	1.38	-39.18	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职工薪酬所致
应付利息	6,187,844.74	0.17	1,517,719.01	0.05	307.71	主要系报告期内已计提但尚未支付的利息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177,200.00	1.05	193,950,000.00	6.33	-79.80	主要系报告期内偿还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长期借款	210,000,000.00	5.63	130,000,000.00	4.24	61.54	主要系报告期内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22,194,346.22	0.60	66,424,367.33	2.17	-66.59	主要系报告期偿还长期应付款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76,066.17	0.14	3,675,177.11	0.12	46.28	主要系报告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增加导致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所致

2 公允价值计量资产、主要资产计量属性变化相关情况说明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持有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657）股票 1,499,900.00 股，按 2014 年 12 月 31 日收盘价 16.77 元计算，其公允价值为 25,153,323.00 元。

(四) 核心竞争力分析

1、公司具有的优势

(1) 产业初具规模

公司在有色金属的采、选、冶、进出口贸易等领域，通过多年的精心经营，已打下了一定的产业基础。目前公司在国内稀土和钨矿行业内已具备一定的产业规模。近年来，随着国家对有色金属资源与产业的整合控制力度的不断加大，稀土、钨的生产均已列入国家指令性计划，公司将紧抓发展契机，继续深耕稀土和钨产业链“两头”，将稀土和钨产业做精做专，提高产品科技含量和附加值，稳步提升公司行业地位。

(2) 资源优势

目前，公司是广东省唯一合法稀土采矿人，借助国家六大稀土产业集团的落地，将进一步加快资源整合，努力使广东稀土矿开采开发进入有序发展轨道。钨资源方面，广东粤北地区是我国重要的钨生产基地，公司在粤北地区拥有五个钨矿山，同时已加紧在原有矿山周边和深部开展探矿工作。公司将借助资本市场平台，进一步突出“资源控制”的重要性，扩大资源占有量。同时，坚持“省内为主，内外结合，积极探矿”的方针不动摇。

(3) 区位优势

公司地处珠三角经济发达地区，有明显的区域地理位置优势。广东省工业基础雄厚，是全国最大的稀土应用中心。广东省目前正致力于打造稀土全产业链，并带动电子信息、半导体照明、新能源汽车等下游应用产业规模超万亿元，为企业的发展提供了较大空间，同时也为稀土、钨业的科技创新、产业升级和研究开发提供了良好的人才环境。

(4) 技术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以科技进步推动企业发展，不断进行技术改造和工艺创新。公司拥有和使用的多项技术和先进设备将为提高企业效益，提升企业的生产水平提供强大的技术支撑。公司下属的钨矿企业采选系统完备、技术先进，稀土企业在国内生产冶炼技术一流。

(5) 行业管理优势

公司系由原广东省冶金厅、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广州公司经 50 多年沿革而来的——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将其优良资产借壳上市而成，承袭了有色金属行业管理的优良经验，拥有一批经验丰富、作风过硬的管理和专业技术人员。

2、公司存在的不足

公司借壳上市后，各项业务发展迅速，但仍然存在产业规模小、主营业务单一、资源储备不够充足等困难，同时还面临着盈利能力不强、管理水平还不够高、高素质专业和管理人才相对匮乏、自主创新能力不足、历史负担比较重等多方面、深层次的问题。在当前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形势下，

给我们的下一步发展提出了重大考验。公司今后将通过实施人才强企战略、大幅增加投入，稳步解决人才、科研相对滞后问题。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公司本报告期末长期股权投资 134,797,036.86 元，上年同期为 49,691,147.80 元，同比增加了 171.2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对联营企业广东东电化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追加投资 59,986,486.66 元。江西铨通稀土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原名江西广晟稀土有限责任公司）转让 36% 的股权导致丧失控股权地位，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对其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由成本法改为权益法。持有的可供出售金额资产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持有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657）股票，年初持有的股份数量为 127.5 万股，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持有股票 1,499,900.00 股，按 2014 年 12 月 31 日收盘价 16.77 元计算，其公允价值为 25,153,323.00 元。

(1)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000657	中钨高新	3,649,058.32	0.57	25,153,323.00	743,504.16	5,102,667.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重大资产重组
合计		3,649,058.32	/	25,153,323.00	743,504.16	5,102,667.18	/	/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持有的可供出售金额资产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持有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657）股票，年初持有的股份数量为 127.5 万股，本期购买 27.49 万股，出售 5 万股，出售股票确认增加报告期投资收益 743,504.16 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持有股票 1,499,900.00 股，按 2014 年 12 月 31 日收盘价 16.77 元计算，其公允价值为 25,153,323.00 元。

(2)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份名称	期初股份数量 (股)	报告期买入股份数量 (股)	使用的资金数量 (元)	报告期卖出股份数量 (股)	期末股份数量 (股)	产生的投资收益 (元)
中钨高新	1,275,000	274,900.00	3,056,357.9	50,000	1,499,900	743,504.16

报告期内卖出申购的股票取得投资收益总额 0 元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的说明

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持有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657）股票，年初持有的股份数量为 127.5 万股，本期购买 27.49 万股，出售 5 万股，出售股票确认增加报告期投资收益 743,504.16 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持有股票 1,499,900.00 股，按 2014 年 12 月 31 日收盘价 16.77 元计算，其公允价值为 25,153,323.00 元。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作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预计收益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并说明是否为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
中国银行越秀支行	人民币按期开放T+0交易	15,000,000.00	2014.1.17	2014.2.7	利率	35,383.56	15,000,000.00	35,383.56	是	0	否	否	否	其他
中国银行越秀支行	人民币按期开放T+1交易	16,000,000.00	2014.2.11	2014.3.17	利率	62,202.74	16,000,000.00	62,202.74	是	0	否	否	否	其他
中国银行越秀支行	人民币按期开放T+1交易	5,280,000.00	2014.1.2	2014.3.7	利率	43,744.44	5,280,000.00	43,744.44	是	0	否	否	否	其他
中国银行越秀支行	人民币按期开放T+1交易	12,000,000.00	2014.3.7	2014.3.24	利率	9,655.75	12,000,000.00	9,655.75	是	0	否	否	否	其他
中国银行越秀支行	人民币按期开放T+1交易	7,000,000.00	2014.3.7	2014.4.10	利率	21,402.74	7,000,000.00	21,402.74	是	0	否	否	否	其他
交通银行天津河北支行	日增利33天	10,000,000.00	2014.4.1	2014.5.5	利率	49,726.03	10,000,000.00	49,726.03	是	0	否	否	否	其他
农业银行登峰支行	双汇丰	27,776,610.40	2014.5.30	2014.6.6	利率	14,541.71	27,776,610.40	14,541.71	是	0	否	否	否	其他
农业银行登峰支行	双汇丰	41,014,912.68	2014.6.11	2014.6.18	利率	21,346.64	41,014,912.68	21,346.64	是	0	否	否	否	其他
中国银行越秀支行	人民币按期开放T+1交易	5,000,000.00	2014.5.29	2014.6.9	利率	4,383.56	5,000,000.00	4,383.56	是	0	否	否	否	其他
中国银行越秀支行	人民币按期开放T+1交易	7,000,000.00	2014.5.29	2014.6.4	利率	1,917.81	7,000,000.00	1,917.81	是	0	否	否	否	其他
中国银行越秀支行	人民币按期开放T+1交易	8,000,000.00	2014.5.09	2014.5.19	利率	3,528.77	8,000,000.00	3,528.77	是	0	否	否	否	其他
中国银行越秀支行	人民币按期开放T+0交易	1,000,000.00	2014.4.30	2014.5.7	利率	556.16	1,000,000.00	556.16	是	0	否	否	否	其他
中国银行越秀支行	人民币按期开放T+0交易	1,000,000.00	2014.4.30	2014.5.7	利率	556.16	1,000,000.00	556.16	是	0	否	否	否	其他

农业银行登峰支行	双汇丰	23,000,000.00	2014.6.23	2014.6.30	利率	22,054.80	23,000,000.00	22,054.8	是	0	否	否	否	其他
农业银行登峰支行	双汇丰	27,000,000.00	2014.7.1	2014.7.4	利率	11,435.29	27,000,000.00	11,435.29	是	0	否	否	否	其他
中国银行越秀支行	人民币按期开放定制02交易	10,000,000.00	2014.8.28	2014.9.15	利率	20,958.90	10,000,000.00	20,958.9	是	0	否	否	否	其他
农业银行登峰支行	双汇丰	12,999,999.95	2014.9.16	2014.9.25	利率	8,878.05	12,999,999.95	8,878.05	是	0	否	否	否	其他
中国银行越秀支行	人民币按期开放T+0交易	5,000,000.00	2014.12.23	2014.12.31	利率	3,123.29	5,000,000.00	3,123.29	是	0	否	否	否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	金钥匙.安心快线步步高	20,000,000.00	2014-4-18	2014-6-30	利率	156,904.11	20,000,000.00	156,904.11	是	0	否	否	否	其他
工行德庆支行	14天增利理财产品	5,000,000	2014-1-24	2014-2-12	利率	7,500	5,000,000	7,452.05	是	0	否	否	否	其他
合计	/	259,071,523.03	/	/	/	499,800.51	259,071,523.03	499,752.56	/	0	/	/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0							
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p>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4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全体董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个亿，委托理财投资类型主要用于购买不超过十二个月的短期低风险型理财产品，委托理财期限为董事会通过决议之日起十二个月（含）内，在计划资金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实际发生的委托理财投资类型、金额和期限符合公司董事会决议内容。</p>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4年	非公开发行	499,999,987.80	499,999,987.80	499,999,987.80	0	
2014年	公司债	290,000,000.00	290,000,000.00	290,000,000.00	0	
合计	/	789,999,987.80	789,999,987.80	789,999,987.80	0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1、报告期内，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907号)核准，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9,999,987.8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4,519,405.3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5,480,582.50元。实际募集的资金已全部用于收购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88%的股权、收购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44.5%的股权、收购瑶岭矿业61.464%的股权，收购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拥有的被翁源红岭矿业有限公司实际使用的固定资产以及偿还银行1.5亿元借款。相关标的资产、股权交割工作已于2014年底全部完成。</p> <p>此外，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结余800,703.75元利息，公司拟将前期垫付的7,729,846.41元发行、中介费用(含上述利息)转入公司的一般账户。</p> <p>2、2014年7月7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660号”文核准，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2.9亿元的公司债券，扣除保荐费、发行费、托管费合计4,1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285,9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本年度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收购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88%的股权	否	13,116.75	13,116.75	13,116.75	是	100%	1,178.22	1,259.54	是		
收购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44.5%的股权	否	6,159.69	6,159.69	6,159.69	是	100%	437.02	380.51	否	见注1	
收购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61.464%的股权	否	6,508.39	6,508.39	6,508.39	是	100%	605.90	575.45	否	见注2	
收购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拥有的被翁源红岭矿业有限公司实际使用的固定资产	否	6,763.23	6,763.23	6,763.23	是	100%					
偿还银行借款	否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是	100%					
合计	/	47,548.06	47,548.06	47,548.06	/	/	2,221.14	/	/	/	/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使用情况说明			注1:受宏观经济环境下行、稀土产品下游产业持续疲软以及滞留于市场的存货亟待消化等因素影响,主要稀土产品价格低迷,本期计提存货跌价损失所致。 注2:由于宏观经济下行,APT等下游产业开工率不足以及其他主要钨矿企业持续向市场抛售存货,钨精矿销售价格盈利预测期间持续下降,导致公司收入和毛利大幅下降。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1) 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7500 万元，报告期末总资产 6.77 亿元，总负债 3.76 亿元，所有者权益 3.02 亿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5.63 亿元，净利润 4842 万元。报告期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65.1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稀土产品销售量增加及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2)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2 万元，报告期末总资产 5.60 亿元，总负债 3.90 亿元，所有者权益 1.70 亿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12 亿元，净利润 2759 万元。报告期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173.9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稀土产品销售量增加及出售联营企业股权所致。

(3) 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报告期末总资产 3.67 亿元，总负债 1.59 亿元，所有者权益 2.08 亿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1.56 亿元，净利润 702 万元。报告期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76.38%，主要原因是稀土产品销售量增加所致。

(4) 大埔县新诚基工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60 万元，报告期末总资产 8037 万元，总负债 4675 万元，所有者权益 3362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8157 万元，净利润 725 万元。报告期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12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稀土产品销售量增加及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5) 平远县华企稀土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20 万元，报告期末总资产 1.14 亿元，总负债 7965 万元，所有者权益 3450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4.65 亿元，净利润 937 万元。报告期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24.1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稀土产品销售量增加所致。

(6) 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38 万元，报告期末总资产 8006 万元，总负债 3805 万元，所有者权益 4201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3679 万元，净利润 575 万元。报告期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9.5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确认的政府补助收入增加所致。

(7) 韶关梅子窝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09 万元，报告期末总资产 5253 万元，总负债 2733 万元，所有者权益 2520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3216 万元，净利润 3.83 万元，上年同期净利润 220 万元，报告期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钨矿产品销售价格下跌所致。

(8) 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63 万元，报告期末总资产 3899 万元，总负债 4414 万元，所有者权益-515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792 万元，净利润-1309 万元，上年同期净利润 224 万元，报告期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企业安全环保整改支出增加所致。

(9) 韶关棉土窝矿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报告期末总资产 6393 万元，总负债 1028 万元，所有者权益 5365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1958 万元，净利润为-526 万元，上年同期净

利润-60 万元。报告期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钨矿销售量及价格下跌所致。

(10) 翁源红岭矿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50 万元，报告期末总资产 7667 万元，总负债 6272 万元，所有者权益 1395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3353 万元，净利润 324 万元。报告期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24.1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确认的政府补助收入增加所致。

(11) 广东广晟智威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8000 万元，报告期末总资产 1.09 亿元，总负债 2483 万元，所有者权益 8429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4559 万元，净利润 21 万元。上年同期净利润为 370 万元，报告期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报告期稀土产品销售量减少所致。

(12) 广东省南方稀土储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报告期末总资产 4.30 亿元，总负债 3.83 亿元，所有者权益 4757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2.54 亿元，净利润-254 万元，上年同期净利润 14 万元。报告期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借款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13) 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该公司是报告期通过定向增发控股合并的新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报告期末总资产 1.59 亿元，总负债 9387 万元，所有者权益 6534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1.38 亿元，净利润 381 万元。

(14) 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该公司是报告期通过定向增发控股合并的新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报告期末总资产 1.89 亿元，总负债 1.04 亿元，所有者权益 8540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2.34 亿元，净利润 1260 万元。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年度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广东广晟欣园矿产资源综合回收有限公司	750	在建中	0	0	未产生收益
广东恒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4,600	组建中	0	0	未产生收益
合计	5,350	/	0	0	/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说明	<p>2014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合作设立广东广晟欣园矿产资源综合回收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以稀土开发管理和技术及出资 750 万共持有回收公司的 45% 的股权，现该项目仍处于建设期中；</p> <p>2014 年 10 月 2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认购恒佳合伙企业财产份额并专项用于广西晶联扩产项目的议案》，公司拟认缴出资额为 2100 万元人民币，占广东恒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45.65%。目前该项目正按公司原预定计划实施组建中。</p>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1、稀土和钨行业发展趋势

近年来，随着稀土元素优越性能的不断被发现和推广使用，特别是在电子信息技术、先进制造业、生物工程、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应用深入拓展，在高精尖领域不断实现突破，带动了稀土产业的快速发展。但总体上讲，稀土行业集中度不够、散乱现状甚至违法违规生产经营问题仍然存在，产能过剩造成的稀土产品供大于求矛盾尚未得到根本解决。

为加快推动稀土行业又好又快发展，解决行业发展存在的突出问题，国家先后出台各项政策，规范引导行业健康发展。国务院出台的《关于促进稀土行业持续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国家将用 5 年左右的时间，建立合理开发、有序生产、高效利用、技术先进、集约发展的稀土行业持续健康发展格局。至 2014 年底，国家六大稀土产业集团组建方案相继获批，预计 2015 年将是全面落实《意见》精神，规范和促进稀土行业发展的关键之年。未来几年，相信伴随我国对稀土资源利用管理的加强及相关产业政策的支持，大型稀土企业集团有望通过对稀土行业的整合重组，实现行业集中度的快速提升，稀土行业也将有望呈现优势资源向少数优势企业集中的发展趋势。

我国稀土和钨的储量和产销量均居世界前列，同时稀土和钨又均属于国家实行保护与限制开采的稀缺矿产资源，是国家保护性矿种，矿产资源不能再生，能循环利用的数量又极其有限，因此我们看好未来稀土和钨的发展前景。相信随着国家有色金属产业振兴规划政策的深入推进，稀土和钨行业将进一步走向规范发展。

2、行业竞争格局

随着我国稀土行业的快速发展，一些具备产业规模优势、资金优势、政府支持优势的大企业、大集团不断推动稀土行业发展，并在国内稀土主产地展开了一系列并购、重组工作。这些强势企业的进入，加快了行业重组步伐，推动行业健康发展的同时，也对未来我国稀土产业走势、主导权及整体发展格局产生了直接影响。公司如何更好地适应这种格局，充分利用自身的先发优势在此格局下进一步发展壮大，与这些企业发展有竞争、有联合的关系，加强公司在行业中的优势地位，将是公司面临的新挑战。

(二) 公司发展战略

继续坚持“产业经营，资本运作”双轮驱动，遵循“狠抓资源开发，突出资本运作，以资源为依托，以发展为主题，以管理为基础，以创新为动力，以效益为目标”的工作方针。在产业经营方面立足于有色金属行业，以战略金属为核心，突出“资源控制”和“产业链延伸”两个战略重点，实现“多点均衡”的资源布局。在资本运营方面充分利用上市公司平台，不断探索资本运作模式，为实施低成本扩张、资本快速增值奠定基础，以实现公司跨越式发展。

(三) 经营计划

2015 年公司预计主营业务收入 26 亿元左右,将不断努力降低成本费用,使公司效益最大化。公司将集中精力抓好如下工作:

1、坚持“产业经营、资本运营”双轮驱动,充分利用自身开采技术和资本运作的平台,积极通过各种渠道和形式开拓整合省内外相关矿产资源,进行战略资源储备。

2、坚持加快转变发展方式,切实做好结构调整,提升市场竞争力,同时要更加注重环境保护、安全和清洁生产。建立资源高效利用的循环经济,形成低消耗、低排放、高技术、高效率为基本特征的有色金属产业增长模式;以制度化、标准化和精细化手段,严格考核和实施责任追究制度,巩固提高安全标准化成效。

3、抓精细化管理,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核心竞争力。通过全面推行精细化管理来实现“保安全、促效益、谋发展”为总体目标,全面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与核心竞争力。

4、抓好投资项目管理,提高公司效益。公司在建的项目要早日投产,早见成效。

5、抓好人才梯队建设。优化公司的人才结构,建立多层次的人才库。

(四) 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

根据 2015 年公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规划,公司将落实好融资计划,预计 2015 年负债融资规模为 22.55 亿元左右,以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公司将争取有效措施保证资金供应,积极发展主营业务,拓宽销售渠道,改善销售回款方式,加大回收货款力度,减少存货周转周期,减少流动资金占用;同时,积极关注资本市场动向,与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继续研究开展新的再融资计划,优化公司融资结构,不断降低融资成本,稳定和拓宽融资渠道。

(五) 可能面对的风险

1、宏观经济形势波动带来的风险

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具有复杂性和不确定性,当前,国际经济依然低迷,国内经济增长放缓,对稀土下游应用影响明显,稀土产品价格低位运行,对公司经营业绩构成一定影响。

2、安全生产及环保风险

公司下属的矿山开采存在着安全生产的风险,同时,公司在勘探、选矿、冶炼及精炼过程中,同样存在发生意外事故、技术问题、机械故障或损坏等的可能;此外,近年来新的法规不断出现,对公司安全生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存在一定的环保风险。公司一直重视安全生产和环保工作,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和环保工作的管理,加大各项安全和环保投入,不断严格培训员工的安全环保意识,并不断对生产工艺流程进行升级改造,以适应新的环保要求。

3、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目前，国家已取消稀土出口配额，并极有可能在年内继续取消稀土出口关税，短期内可能对正规生产运营的稀土企业造成一定的冲击，但从长远看，可能倒逼国家加大稀土打黑、打私的力度，并加速相关扶持政策的出台，为稀土正规企业、尤其是六大集团，带来更为健康、有序的生产经营环境。公司要加强研究，以更好适应产业政策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压力。

4、市场风险

近年来，国外加快了稀土开采与加工进程，可预见到今后几年全球稀土供应将会增加，稀土国际产销格局面临变化。同时，国内稀土散乱状况治理尚不彻底，稀土市场供大于求的矛盾尚未根本解决。以上因素致使公司稀土产品在国内外市场竞争中承担一定压力。

5、财务风险

公司历史包袱较重，财务利息支出较高，财务结构不合理，有待进一步改善。公司将通过制定合理的财务计划，审慎安排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使财务结构趋于合理，风险处于可控范围。

三、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会计政策变更的性质、内容和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对持有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股权投资，不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应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并对其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影响会计报表长期股权投资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项目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根据列报要求将递延收益单独列报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影响会计报表递延收益及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根据列报要求将其他综合收益单独列报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影响会计报表资本公积及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通过，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 7 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 2014

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会计报表项目	调整前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根据会计准则调整金额	调整后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长期股权投资	52,408,700.20	-2,717,552.40	49,691,147.8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415,052.25	2,717,552.40	18,132,604.65
递延收益	-	98,041,993.90	98,041,993.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98,041,993.90	-98,041,993.90	-
资本公积	525,131,974.26	-11,025,531.33	514,106,442.93
其他综合收益	-	11,025,531.33	11,025,531.33

(二)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本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的事项。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1、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有关精神，2014 年公司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并于 2014 年 1 月 13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4 年 2 月 17 日经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事项的决策和分配政策、调整程序和机制，明确了由独立董事发表意见事项和程序以及利润分配时间、利润分配比例等事项，充分维护了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2014 年度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3、公司 201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8,695,795.97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266,023,559.22 元，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为-247,327,763.25 元，因尚未弥补完前期亏损，本期不进行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4 年	0	0	0	0	18,695,795.97	0
2013 年	0	0	0	0	-69,015,273.11	0
2012 年	0	0	0	0	81,463,605.07	0

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2014 年，公司一方面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扎扎实实地做好各项管理工作，稳步推进稀土深加工产品的发展，谨慎经营，努力减少主营产品价格低迷产生的不利影响；另一方面坚持可持续发展战略，关心员工权益，守法诚信经营，倡导环保节能，热心公益事业，力所能及地加大对履行社会责任的资金、人力、物力的投入，实现与股东、债权人、员工、供应商、客户和政府社区等利益相关者的和谐发展和共同进步。（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14 年社会责任报告》）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公司始终坚持“环保先行，绿色发展”的理念，切实履行国有企业的环保社会责任；坚持实施“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综合治理”的环保方针；坚持依法管理、分级负责、加大投入、以新带老、讲究实效的原则，致力于打造环境友好型的企业。2014 年，根据非公开发行再融资环保核查工作要求和程序，公司完成了五家钨矿山回顾性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解决了环保的历史遗留问题；通过了环保部门组织的再融资环保核查，顺利完成了再融资环保核查工作。

1、持续加大环保投入，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

2014 年公司环保投入超过 1000 万元，主要用于钨矿山企业环保隐患整治、废水重复利用和清洁生产项目；稀土矿山老采区生态恢复综合治理和矿区绿化工程；稀土冶炼厂环保设施升级改造等工作。

2、持续推进稀土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

根据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要求，稀土矿山企业持续开展矿区的生态环境恢复治理工作。其中，公司下属大埔新城基继续开展矿区水土流失治理、绿化、恢复植被等工作，新建和完善矿山回收坝，完善矿山流程池、矿山道路等区域安全措施，对原采场裸露边坡、原排土场等重点难处理区域继续进行绿化，2014 年累计边坡种草绿化面积达 3000 平方米，种植各种树木 18000 株。

3、积极推进企业环保设施升级改造

稀土冶炼厂加强技改，采用先进工艺、设施，达标排放、减少排放。公司下属广东富远公司完成了废水处理站技术改造，安装了废水在线监测设备；钨矿山企业改进了生活污水处理设备，改进尾矿库废水处理工艺。

4、加强污染物排放管理与监测，确保达标排放。

公司各企业均按照属地环境管理部门的要求，做好污染物监测工作，及时向公司及属地环保部门报送监测数据。稀土分离企业均安装了在线监测装置。2014 年全年，各企业保持污染物排放管理有序、排放达标的良好状态，三废排放均满足国家或地方标准和属地环保部门下达的总量控制要求。

5、加强环保宣传、环保培训力度。

公司多次召开环保工作专题会议，宣贯国家环保法律法规和标准，积极开展“环保宣传月”活动，采取多种形式开展环保宣传工作，增长员工环境保护的知识，提高环境保护的意识。

6、加强环境风险管理。

公司不断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加强环境风险管理。各企业按照公司和属地环保部门的要求，编制了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上报环保部门备案。建立环境事故应急管理机构和环境事故应急救援队伍，贮存了应急救援物资，配备了应急装备。稀土冶炼企业开展了环境应急演练。公司按照省环保厅重点环境风险源联动联控工作会议要求，多次组织对钨矿山企业开展环境风险源检查。

7、积极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工作，自觉完成两年一轮的滚动审核。

公司所有生产企业均通过了清洁生产验收，公司下属广东富远、清远嘉禾、瑶岭矿业等企业均获得了省清洁生产企业称号。广东富远、德庆兴邦、清远嘉禾均完成了两年一轮的滚动审核工作。公司各企业在已通过验收的基础上，持续深化清洁生产审核工作，实现源头上减少污染物排放，降低能耗，提高利用率。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四、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和企业合并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变化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根据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18 日公告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补充更新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用于收购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88%股权、收购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 44.5%股权、收购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 61.464%股权及收购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拥有的被翁源红岭矿业有限公司实际使用的固定资产。公司已于 2014 年 10 月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并于 11 月完成上述标的资产股权的过户登记手续。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公告《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补充更新稿)》、“临 2014-078”《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临 2014-093《关于资产股权过户完成公告》”
2014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合作设立广东广晟欣园矿产资源综合回收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以稀土开发技术及 750 万元现金出资，持有回收公司 45%的股权。	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公告“临 2014-036”《对外投资公告》
2014 年 10 月 2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认购恒佳合伙企业财产份额并专项用于广西晶联扩产项目的议案》，公司拟与广东恒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东恒坤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公司、自然人凡启荣及李东涛共同签署《广东恒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共同投资认购广东恒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产份额并专项用于广西晶联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扩产项目。其中，公司认缴出资额为 2100 万元人民币，占广东恒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45.65%。	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公告“临 2014-086”《对外投资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情况**1、 出售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出售价格	本年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出售产生的损益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关联关系
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的江西广晟36%股权	2014年10月30日	3,671.22	-287.21	-189.9	否	评估价值	是	是	-4.10	其他
冀代雨	公司全资子公司进出口公司持有的包头新源10%股权	2014年12月25日	707.9	-22.18	438.5	否	评估价值	是	是	7.11	其他

出售资产情况说明

1、2014年10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江西广晟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将公司持有的江西广晟36%股权转让给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后公司仍持有江西广晟29%股份。

2、2014年12月2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4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包头新源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包头市新源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10%股权转让给另一自然人股东冀代雨,转让后进出口公司仍持有包头新源39%股份。

2、 企业合并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合并范围内新增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及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减少江西广晟稀土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江西铨通稀土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五、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2014 年 4 月 2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预计 201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额度为人民币 51,160 万元(不含税)左右。具体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广晟稀土有限责任公司、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广东省南方稀土储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大埔县新诚基工贸有限公司与关联企业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公司、河源市华达集团东源古云矿产开采有限公司就 2014 年可能发生的关联购销金额进行了预计，并签署了《产品购销框架协议》。

本期实际发生的关联方交易：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方交易包括（交易金额不含税）：购入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公司稀土产品 112,843,584.43 元(其中：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4 年 1-10 月份(本公司合并日前)采购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分公司稀土产品 13,751,606.98 元)。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方交易包括（交易金额不含税）：销售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分公司稀土产品 33,591,881.42 元(其中：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4 年 1-10 月份(本公司合并日前)销售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分公司稀土产品 24,588,496.38 元)；为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产品加工业务 17,895,299.20 元。

(二)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修订)的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司控股股东广晟公司拟以现金方式认购 30%；公司拟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收购广东广晟冶金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78%股权、收购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 30.5%股权，收购广晟有色集团拥有的由红岭实际使用的固定资产。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已经中国证监会核准通过，并于报告期内实施完成上述关联交易。

(三)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1) 2014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向控股股东拆借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 2014 年度继续向控股股东广晟公司拆借资金 4.04 亿元，借入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报告期末公司向控股股东广晟公司拆借资金余额 346,520,455.17 元。报告期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资金占用费 3,476,896.06 元。

(2) 2014 年 12 月 15 日,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4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控股股东签署拆借资金〈变更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控股股东广晟公司签署《变更协议》, 协议约定广晟有色对广晟公司 31,784.39 万元借款变更为无息借款, 期限自 2014 年 1 月 21 日至 2015 年 1 月 21 日。目前, 双方正在就上述拆借资金后续安排展开磋商, 待双方协商一致后, 公司将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四) 其他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托管关联企业股权的议案, 公司拟对广晟公司所属关联企业的被委托股权进行经营与管理。

(1) 公司与广东省广晟矿产资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晟矿产公司”)签订了托管协议, 协议约定, 广晟矿产公司将持有的连平县珠江矿业有限公司 60%股权委托给本公司管理, 广晟矿产公司每年需向本公司支付 50 万元人民币托管费用。托管期限为自协议签订之日起至珠江矿业有限公司于本公司同业竞争情形消灭之日。

(2) 公司与广晟冶金签订了托管协议, 协议约定, 广晟冶金将所属的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公司股权委托给本公司管理, 广晟冶金每年需向本公司支付 30 万元人民币托管费用。托管期限为自广晟冶金将托管股权交接给本公司之日起至被托管企业与本公司可能发生的稀土经营相关业务同业竞争情形消灭之日。

(3) 公司与广晟有色集团签订了托管协议, 协议约定, 广晟有色集团将所持有的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 30.5%股权、河源市华达集团东源古云矿产开采有限公司 20%股权委托给本公司管理, 广晟有色集团每年向本公司支付合计 40 万元人民币托管费用。托管清远嘉禾公司的期限自签订协议日开始, 至本公司收购有色集团持有清远嘉禾股权后结束; 托管河源古云公司的期限为 5 年。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停产整顿及委托关联方托管经营的议案。公司与广晟矿产公司签订托管协议, 协议约定, 本公司将所属企业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委托给广晟矿产公司管理, 公司每年向广晟矿产公司支付 20 万元人民币托管费用。托管期限自乙方将托管股权交接给甲方之日起至下列情形发生时终止: 1) 被托管企业停产整顿结束; 2) 乙方将托管股权转让给第三方; 3) 被托管企业关闭或注销; 4)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署终止本协议的书面文件。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广东省广晟矿产资源投资有限公司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连平县珠江矿业有限公司	2014年4月2日	珠江矿业与本公司同业竞争情形消灭之日	37.50	协议定价	正面影响	是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广东省广晟冶金集团有限公司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公司	2014年4月2日	冶金进出口与本公司同业竞争情形消除之日	22.50	协议定价	正面影响	是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河源市华达集团东源古云矿产开采有限公司	2014年4月2日	2019年4月1日	20.00	协议定价	正面影响	是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	2014年4月2日	2014年11月3日	20.00	协议定价	正面影响	是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金坛市海林稀土有限公司股东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代持金坛市海林稀土有限公司40%股权	2013年10月29日	2015年2月11日	120.00	协议定价	正面影响	是	其他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晟矿产资源投资有限公司	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4月2日	2014年10月	-15.00	协议定价	较小影响	是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托管情况说明

1、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公司分别与广东省广晟矿产资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晟矿投公司”）、广东省广晟冶金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委托管理协议》，受托管连平县珠江矿业有限公司、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公司股权，托管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连平县珠江矿业有限公司和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公司与本公司同业竞争情形消灭之日，托管费标准分别为 50 万元/年和

30 万元/年，每年 12 月 31 日之前一次性支付。

公司与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晟有色集团”）签订《委托管理协议》，受托管理河源市华达集团东源古云矿产开采有限公司股权，托管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 5 年，托管费标准为 20 万元/年，每年 12 月 31 日之前一次性支付。

公司与广晟有色集团签订《委托管理协议》，受托管理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股权，托管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公司收购有色集团所持有的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股权之日，托管费标准为 20 万元/年，每年 12 月 31 日之前一次性支付。

公司与广晟矿投公司签订《委托管理协议》，委托广晟矿投公司管理公司所持有的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托管期限为自托管股权交接之日起至满足“被托管企业停业整顿结束、公司将托管股权转让给第三方、被托管企业关闭或注销、协商一致终止协议”条件之一时止，托管费标准为 20 万元/年，每年 12 月 31 日之前一次性支付。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于 2014 年 4 月 2 日审议通过生效。

2、2013 年 10 月 2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代持金坛海林稀土有限公司 40%股权的议案》，公司与金坛市海林稀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林公司”）的两位自然人股东周海林（持有海林公司 51%股份）、周星（持有海林公司 49%股份）签署了《股权代持协议书》。双方约定，海林公司的两位股东自愿将所持有的海林公司 40%股权（含股东周海林持有的 21%股权，股东周星持有的 19%股权）无偿登记至本公司名下，由本公司代为持有，且每年向本公司支付代持费用 120 万元。由于海林公司在约定的期限内未通过稀土行业准入，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1 日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金坛海林解除〈股权代持协议书〉的议案》，解除原《股权代持协议书》，并将代海林公司股东持有的海林公司上述 40%股权，无偿登记至海林公司原股东名下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05,9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305,9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305,9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28.9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14,79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14,79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p>(1) 2014年7月16日, 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签订期限为12个月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取得人民币5,000.00万元, 本公司为该贷款提供担保, 担保的最高债权额度为5,000.00万元。</p> <p>(2) 2014年10月13日, 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签订期限为12个月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取得人民币3,000.00万元, 本公司为该贷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p> <p>(3) 2014年7月7日, 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北支行签订期限为12个月的最高额度保证合同, 取得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7,800.00万元, 本公司为该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p> <p>(4) 2014年3月13日, 本公司子公司广东省南方稀土储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签订期限为12个月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取得人民币借款19,200.00万元。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为该合同提供8,410.00万元最高额债权担保, 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该合同提供5,800.00万元最高额债权担保, 本公司为该合同提供14,790.00万元最高额债权担保。</p>

3 其他重大合同

无

八、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广晟公司	<p>1、关于《关于避免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的具体承诺内容：</p> <p>(1)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五年内，在连平县珠江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江矿业公司”）有关环评方面的法律障碍消除的情况下，广晟公司将促使广东省广晟矿产资源投资有限公司向广晟有色提议收购其所持的珠江矿业公司股权。</p> <p>该等股权转让事项除须珠江矿业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广晟有色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外，还须获得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广东省国资委”）批准，如涉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或发行股票的，还须获得中国证券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p> <p>如有关股权转让的提议未能获得广晟有色及相关部门批准或/及核准，或上述法律障碍在五年内仍无法消除，则广晟公司将促使广东省广晟矿产资源投资有限公司在其后一年内启动将其所持珠江矿业公司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的程序。</p> <p>(2)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三年内，广晟公司将促使广东省广晟冶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晟冶金”）完成对其全资子公司—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分公司（以下简称“冶金进出口公司”）的公司制改制，并向广晟有色提议收购广晟公司下属企业持有的冶金进出口公司改制后企业的股权（如冶金进出口公司改制后，仍然被广晟公司实际控制）。</p> <p>该等股权转让事项除须广晟有色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外，还须获得广东省国资委的批准，如涉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或发行股票的，还须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p> <p>如改制后有关股权转让的提议未能获得广晟有色及相关部门批准或/及核准，或广晟冶金未能在三年内完成对冶金进出口公司</p>	2014年4月	是	是

	<p>的公司制改制，则广晟公司将促使下属企业在其后一年内启动将冶金进出口公司的控制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的程序，或促使冶金进出口公司放弃稀土相关业务的经营（如届时冶金进出口公司仍被广晟公司控制）。</p> <p>（3）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五年内，如河源市华达集团东源古云矿产开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古云矿”）获得有关部门对异地扩建事宜的批复，广晟公司将促使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色集团”）向广晟有色提议收购其所持的古云矿80%股权。</p> <p>该等股权转让事项除须古云矿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广晟有色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外，还须获得广东省国资委批准，如涉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或发行股票的，还须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p> <p>如有关股权转让的提议未能获得广晟有色及相关部门批准或/及核准，或古云矿在五年内仍无法获得有关政府部门对异地扩建事宜的批复，则广晟公司亦将促使有色集团在其后一年内启动将其所持古云矿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的程序，或将其关闭。</p> <p>2、关于《关于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有关事项的承诺函》的具体承诺内容：</p> <p>（1）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作为配合国家关于“加快组建大型稀土企业集团”的政策而成立的平台公司，其在稀土采选、冶炼及贸易领域主要进行暂不适合上市公司实施的投资及资产收购整合业务。待上述业务可满足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包括盈利能力、环保、安全等）后，广晟公司将促使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向广晟有色提议启动将上述业务注入上市公司的程序。</p> <p>（2）广晟公司承诺在获得稀土采选、冶炼及贸易领域业务机会时，将赋予广晟有色优先选择权。在广晟有色明确表示放弃该等业务机会时，才会将该等业务机会赋予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除此以外，广晟公司将督促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不从事与广晟有色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业务。</p>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1、德庆新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至 2014 年 12 月盈利预测的实现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实际数	预测数	差额	完成率 (%)
净利润	1,259.54	1,178.22	81.32	106.90%

2、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至 2014 年 12 月盈利预测的实现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实际数	预测数	差额	完成率 (%)
净利润	380.51	437.02	-56.51	87.07%

未能完成盈利预测目标 100%情况的说明：受宏观经济环境下行、稀土产品下游产业持续疲软以及滞留于市场的存货亟待消化等因素影响，主要稀土产品价格持续下跌，本期计提存货跌价损失所致。

3、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至 2014 年 12 月盈利预测的实现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实际数	预测数	差额	完成率 (%)
净利润	575.45	605.90	-30.45	94.97%

未能完成盈利预测目标 100%情况的说明：由于宏观经济下行，APT 等下游产业开工率不足以及其他主要钨矿企业持续向市场抛售存货，钨精矿销售价格盈利预测期间持续下降，导致公司收入和毛利大幅下降。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0	7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4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5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2014 年 4 月 29 日，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继续聘用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无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一、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风险的情况

无

十二、执行新会计准则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通过，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开始执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 2014 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1 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告影响（一）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交易基本信息	2013年1月1日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 (+/-)	2013年12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 (+/-)	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 (+/-)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 (+/-)
广东珠江稀土有限公司	持股 3%		-2,717,552.40	2,717,552.40	
合计	/				

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告影响（一）的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对持有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股权投资，不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应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并对其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该调整事项对公司总资产、净资产、留存收益和净利润表项目金额没有影响。

2 准则其他变动的的影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报表项目	调整前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根据会计准则调整金额	调整后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递延收益	-	98,041,993.90	98,041,993.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98,041,993.90	-98,041,993.90	-
资本公积	525,131,974.26	-11,025,531.33	514,106,442.93
其他综合收益	-	11,025,531.33	11,025,531.33

准则其他变动的的影响说明：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根据列报要求将递延收益单独列报。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根据列报要求将其他综合收益单独列报。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12,722,646	0	0	0	12,722,646	12,722,646	4.8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0	0	12,722,646	0	0	0	12,722,646	12,722,646	4.8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9,400,000	100	0	0	0	0	0	249,400,000	95.15
1、人民币普通股	249,400,000	100	0	0	0	0	0	249,400,000	95.1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49,400,000	100	12,722,646	0	0	0	12,722,646	262,122,646	1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2014年8月13日，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发审会审核通过，并于9月11日收到正式核准文件《关于核准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907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5,654,351股新股。10月14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限售股份12,722,646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新增股份登记托管手续，公司股份总数由期初的249,400,000股增加至262,162,646股。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完成后，对公司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具有一定影响，具体数据详见本报告第三章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第一节。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4,142,862	4,142,862	非公开发行新股，自登记托管日起，在12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2015年10月14日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816,793	3,816,793	非公开发行新股，自登记托管日起，在36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2017年10月14日
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49,872	2,049,872	非公开发行新股，自登记托管日起，在12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2015年10月14日
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			745,307	745,307	非公开发行新股，自登记托管日起，在12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2015年10月14日
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长安天迪定增1号基金			508,906	508,906	非公开发行新股，自登记托管日起，在12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2015年10月14日
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8,906	508,906	非公开发行新股，自登记托管日起，在12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2015年10月14日
鹏华基金—招商银行—鹏诚理财增发多空2号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	500,000	非公开发行新股，自登记托管日起，在12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2015年10月14日
鹏华基金—招商银行—鹏诚理财增发多空1号资产管理计划			450,000	450,000	非公开发行新股，自登记托管日起，在12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2015年10月14日
合计	0	0	12,722,646	12,722,646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末近 3 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 股	2014 年 10 月 14 日	39.3 元	12,722,646	2015 年 10 月 14 日	8,905,853	
				2017 年 10 月 14 日	3,816,793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公司债	2014 年 9 月 29 日	6.5%	290,000,000	2014 年 12 月 3 日	290,000,000	

截至报告期末近 3 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1、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发《关于核准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907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5,654,351 股新股。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资金募集工作，发行股票数量 12,722,646 股，募集资金总额 499,999,987.80 元。发行新增股份已于 2014 年 10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登记托管手续。新增股份全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其中，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认购的 3,816,793 股股票限售期为 36 个月，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7 年 10 月 14 日（非交易日顺延）；其他 4 名发行对象合计认购的 8,905,853 股股票限售期均为 12 个月，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5 年 10 月 14 日（非交易日顺延）

2、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660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29,000 万元的公司债券。根据《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4 年公司债券发行公告》，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2.9 亿元，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 100 元，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发行。本期债券为 3 年期品种，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 2014 年 9 月 29 日结束，最终发行规模为 2.9 亿元，网上预设发行数量为人民币 0.29 亿元，占本期债券最终发行规模的 10%；网下实际发行数量为人民币 2.61 亿元，占本期债券最终发行规模的 90%。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6.50%。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新增限售股份 12,722,646 股，募集资金 499,999,987.80 元，公司股份总数由期初的 249,400,000 股增加至 262,162,646 股，报告期总资产增加 9.47 亿元（与追溯调整前对比），净资产增加 3.31 亿元（与追溯调整前对比），资产负债率由上年末 73.91% 降至 71.66%。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4,34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五个交易日末的股东总数(户)	38,96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五个交易日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816,793	116,136,793	44.31	3,816,793	无		国有法人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海口办事处	-7,027,323	14,230,000	5.43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9,333,270	10,100,391	3.85	0	未知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4,142,862	4,142,862	1.58	4,142,862	未知		其他
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49,872	2,049,872	0.78	2,049,872	未知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信达澳银领先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79,965	1,879,965	0.72	0	未知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80,000	1,480,000	0.56	0	未知		其他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行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99,400	1,099,400	0.42	0	未知		其他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增强 12 号	1,003,383	1,003,383	0.38	0	未知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中海能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43,117	943,117	0.36	0	未知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种类	数量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12,3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320,000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海口办事处	14,2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230,0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10,100,391	人民币普通股	10,100,391
中国建设银行—信达澳银领先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79,965	人民币普通股	1,879,96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8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行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99,4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9,40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增强 12 号	1,003,383	人民币普通股	1,003,383
中国工商银行—中海能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43,117	人民币普通股	943,11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优质企业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908,022	人民币普通股	908,02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中小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持有广晟有色 5%以上的股东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和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海口办事处两大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公司未知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与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4,142,862	2015年10月14日		非公开发行新股，自登记托管日起，在12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2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816,793	2017年10月14日		非公开发行新股，自登记托管日起，在36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3	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49,872	2015年10月14日		非公开发行新股，自登记托管日起，在12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4	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	745,307	2015年10月14日		非公开发行新股，自登记托管日起，在12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5	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长安天迪定增1号基金	508,906	2015年10月14日		非公开发行新股，自登记托管日起，在12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6	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8,906	2015年10月14日		非公开发行新股,自登记托管日起,在12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7	鹏华基金—招商银行—鹏诚理财增发多空2号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	2015年10月14日		非公开发行新股,自登记托管日起,在12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8	鹏华基金—招商银行—鹏诚理财增发多空1号资产管理计划	450,000	2015年10月14日		非公开发行新股,自登记托管日起,在12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9	无				
1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中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法律、法规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朱伟
成立日期	1999-12-23
组织机构代码	71928384-9
注册资本	10,000,000,000
主要经营业务	资产管理和运营,股权管理和运营,投资经营,投资收益的管理及再投资;广东省国资管理部门授权的其他业务;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上述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企业人才培养,物业出租。
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战略目标包括:以矿业为主,打造矿业、电子信息、酒店旅游、工程地产和金融业等五大主板块;逐步形成科学发展、创新发展、绿色发展、和谐发展“四位一体”的发展格局,将广晟公司发展成为具有一定国际竞争力大型跨国投资控股集团。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1、持有中金岭南(深交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000060)81,627.39万股,持股比例为39.60%; 2、持有风华高科(深交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000636)21,428.69万股,持股比例为26.54%; 3、持有PANAUST LIMITED(澳洲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PNA)14,573.48万股,持股比例为22.88%; 4、持有国星光电(深交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002449)6,033.52万股,持股比例为14.03%。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优先股事项。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 始日期	任期终 止日期	年 初 持 股 数	年 末 持 股 数	年 度 内 股 份 增 减 变 动 量	增 减 变 动 原 因	报告 期 内 从 公 司 领 取 的 应 付 报 酬 总 额 (万 元) (税 前)	报告 期 在 其 股 东 单 位 领 薪 情 况
谢亮	董事长	男	51	2014-09-12							是
叶小惠	董事	男	58	2013-11-15							是
张木毅	董事、 总裁	男	50	2013-11-15						73	否
孙传春	董事、 党委 书 记	男	51	2013-12-30						73	否
冼乃斌	董事	男	40	2013-11-15							是
张楠	独立 董事	女	65	2014-05-16						1.9	否
马荣璋	独立 董事	男	65	2013-11-15						8	否
陈平	独立 董事	男	49	2013-11-15						8	否
林丹丹	独立 董事	女	49	2013-11-15						8	否
胡远芳	董事 会 秘 书	女	50	2014-10-17						16	否
陈泽兴	监事 会 召 集 人	男	58	2013-11-15						65	否
万川	监事	男	28	2014-09-12							是
周海莉	监事	女	44	2013-11-15							是
周勇	监事	男	48	2014-07-11						68	否
邓玉彬	监事	男	48	2013-11-15						35	否
李明	常务 副 总 裁	男	57	2013-11-15						68	否
梁战	副总 裁	男	56	2013-11-15						65	否
林汉杰	副总 裁	男	52	2013-11-15						65	否

叶列理	董事长	男	50	2013-11-15	2014-08-26						是
高德柱	独立董事	男	74	2013-11-15	2014-04-29				4.6		否
戚思胤	监事	男	34	2013-11-15	2014-08-26						是
杨金华	监事	男	49	2013-11-15	2014-07-11				55		否
合计	/	/	/	/	/				/	613.5	/

姓名	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谢亮	曾任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党委委员；现任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本公司董事长。
叶小惠	曾任广东广业冶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卡利登资源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
张木毅	曾任凡口铅锌矿矿长、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现任本公司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
孙传春	曾任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综合部副部长、纪委副书记兼纪检监察部部长；现任本公司董事、党委书记。
洗乃斌	曾任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海口办事处资产经营一部职员；现任东方资产海口办资产经营一部高级经理，本公司董事。
张楠	曾在国务院生产办、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任职；现任中海集装箱运输股份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马荣璋	曾任江西金世纪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江西金世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中国稀土行业协会秘书长，本公司独立董事。
陈平	曾任中山大学教授、中山大学岭南学院国际金融系副主任、主任，中山大学经济研究所所长、中山大学岭南学院副院长；现任中山大学教授，金融学和世界经济专业博士生导师、中山大学海洋经济研究中心主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林丹丹	曾任广东外语外贸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副院长；现任广东外语外贸大学财经学院会计学教授，本公司独立董事。
胡远芳	曾任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陈泽兴	曾任广州逸涛万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广州千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广东华建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万川	曾任深圳广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办事员；现任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助理主管，本公司监事。

周海莉	曾任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海口办事处资金财会部职员；现任东方资产海口办事处资金财会部高级经理，本公司监事。
周勇	曾任广东富远稀土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大埔县新诚基工贸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职工监事。
邓玉彬	曾任深圳金粤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审计部副总监；现任本公司直属工会主席，职工监事。
李明	曾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党委委员；现任公司常务副总裁、党委委员。
梁战	曾任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企业改革处处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
林汉杰	曾任广东晟世有色金属仓储物流有限公司总经理兼党委书记；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
叶列理	曾任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已辞去本公司职务。
高德柱	曾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常务副会长；现已辞去本公司职务。
戚思胤	曾任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团委副书记、资本运营部高级主管、资本运营部副部长；现已辞去本公司职务。
杨金华	曾任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已辞去本公司职务。

其它情况说明

无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谢亮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2011年12月	
万川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资本运营部助理主管	2014年4月	
叶列理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03年4月5日	2014年8月
戚思胤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资本运营部副部长	2009年10月8日	2014年4月
冼乃斌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海口办事处	经营一部高级经理	2012年12月5日	

周海莉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 司海口办事处	资金财会部高级经 理	2012年12月5日	
在股东单位任 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 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 止日期
谢亮	澳大利亚卡利登资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9月	
	中国电信	非执行董事	2013年3月	
叶小惠	澳大利亚卡利登资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月	
马荣璋	中国稀土行业协会	秘书长	2012年4月5日	
陈平	中山大学	教授	2002年2月10日	
林丹丹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教授	2006年12月1日	
高德柱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	常务副会长	2001年1月8日	
戚思胤	香港广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4年4月	
在其他单位任 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酬的决策程序	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草案，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酬确定依据	本公司董事、监事的任职津贴依据股东大会通过的标准发放。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岗位工资制加年终绩效考核，其报酬确定依据为公司2010年7月审议通过的《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薪酬方案》。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报酬的应付报酬情况	详见本章第一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 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 报酬合计	613.5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谢亮	董事长	聘任	增补
万川	监事	聘任	增补
张楠	独立董事	聘任	增补
周勇	监事	选举	增补
胡远芳	董事会秘书	聘任	增补

叶列理	董事长	离任	因个人原因，辞去职务
高德柱	独立董事	离任	因个人原因，辞去职务
杨金华	监事	离任	因个人原因，辞去职务
戚思胤	监事	离任	工作变动

五、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对公司核心竞争力具有重大影响的人员未发生变动，未出现技术人员重大流失的情形。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39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45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256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832
销售人员	75
技术人员	234
财务人员	67
行政人员	231
其他	20
合计	2,45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17
大学本科	161
大学专科	325
中专	118
高中及以下	1,838
合计	2,4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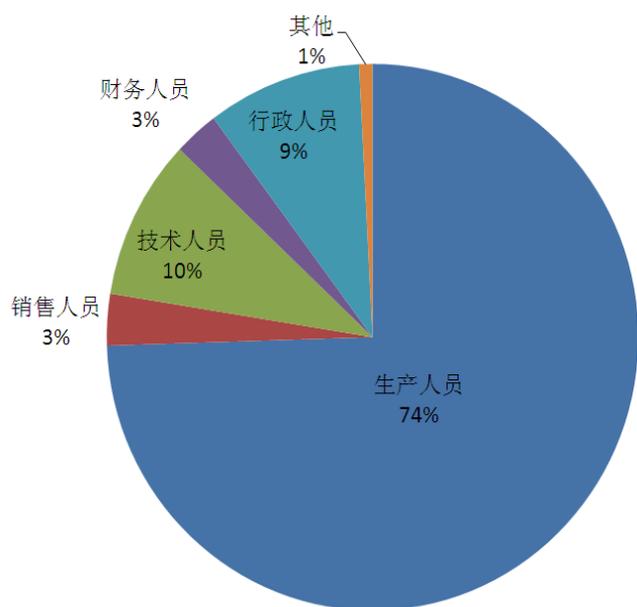
(二) 薪酬政策

公司建立了科学、规范的企业人力资源政策，体现公平、公正的原则，充分调动员工在生产经营中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此外，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省、市相关政策和要求，员工享受“五险一金”、带薪休假、带薪培训等待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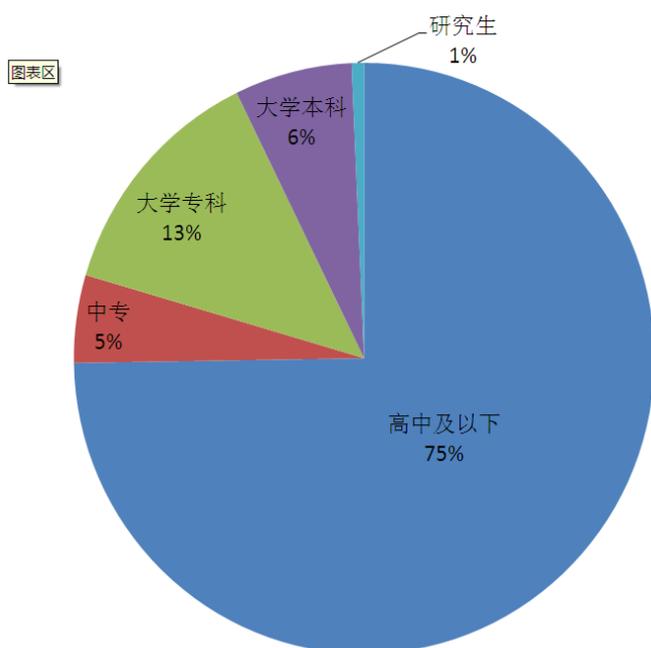
(三) 培训计划

公司建立了比较健全的职业培训制度，针对新员工、老员工、中层管理人员及高管等不同的层次，形成了集团、各子（分）公司、部门三级培训体系。

(四) 专业构成统计图



(五) 教育程度统计图



(六)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31,08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0,254,400 元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及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等相关情况说明

1、公司治理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規之規定，结合公司的实际和经营发展需要，进一步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不断为公司规范治理提供有力支持。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理财产品投资业务管理制度》、《2014 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控制度认真、诚信、勤勉地履行了职责，有力促进了公司的稳定发展，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2、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方面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的要求不断加强公司内幕信息保密、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备案等工作的管理，如实、完整的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各环节所有知情人名单，以及知情人知悉内幕信息的时间、方式、地点等相关情况，并在相关内幕信息披露后 5 个工作日内将本公司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报告期内，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无任何形式对外泄露公司内幕信息的情况发生。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2 月 17 日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修订）的议案 3、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4、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与广晟冶金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6、关于公司与陈星伟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7、关于公司与有色集团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8、关于公司与蔡捷等清远嘉禾 4 位自然人股东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9、关于公司与广昕矿业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10、关于公司与郑揭东等瑶岭矿业 17 位自然人股东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4 年 2 月 18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关于公司与有色集团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资产转让协议》的议案 12、关于公司与广晟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13、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1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5、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3 月 17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追认公司部分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2、关于继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4 年 3 月 18 日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4 月 29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董事会 2013 年度工作报告 2、公司监事会 2013 年度工作报告 3、公司独立董事 2013 年度述职报告 4、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6、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关于预计公司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5 月 8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3、关于公司与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4、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4 年 5 月 9 日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5 月 16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继续向控股股东拆借资金的议案 3、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4 年 5 月 17 日
201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9 月 12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关于审议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6、关于审议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4 年 9 月 13 日
201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11 月 14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4 年 11 月 15 日
201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12 月 31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关于与控股股东签署拆借资金《变更协议》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5 年 1 月 1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八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决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谢亮	否	5	2	3	0	0	否	3
叶小惠	否	16	8	8	0	0	否	6
张木毅	否	16	8	8	0	0	否	8
孙传春	否	16	8	8	0	0	否	8
洗乃斌	否	16	8	8	0	0	否	8
马荣璋	是	16	8	8	0	0	否	6
张楠	是	10	2	6	2	0	否	3
陈平	是	16	8	8	0	0	否	8
林丹丹	是	16	8	8	0	0	否	8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报告期内，未出现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5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报告期内，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勤勉尽责，积极出席会议，认真审议议案，发表建设性意见和建议。

1、战略委员会

2014年6月，公司召开了新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各位委员勤勉职责，充分发挥各专业的特长、各领域优势，针对当前国际国内宏观经济形势，从国内外经济、行业、政策变化与发展及企业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对公司企业管理战略、投资发展战略、财务管理战略、人力资源管理战略等进行深入研究和探讨，进一步实现公司战略编制、实施、与阶段性优化的科学性，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参考，对公司今后的发展具有较强的指导性。

2、审计委员会

在2014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方面，审计委员会对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进行了认真系统的学习，并对年审注册会计师提出了具体工作要求。工

作中严格按照年报工作规程的要求在年审会计师进场前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认为财务会计报表能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了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审计重点以及人员安排等，并不断加强和年审会计师的沟通，督促其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

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告定稿后，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2014 年报审计会议，同意将 2014 年度财务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同时做出下年度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决议：认为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守尽职，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并提议公司董事会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无

因股份化改造、行业特点、国家政策、收购兼并等原因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目前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尚存在同业竞争问题，关于同业竞争问题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请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中的“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固定薪酬与绩效薪酬相结合的考核发放机制，薪酬由基本固定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构成。固定薪酬按月发放，并根据年度业绩考评情况兑现绩效薪酬。

公司已经建立起了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评标准和程序，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按照年初制定的目标管理标准和程序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评。

第十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责任声明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一) 内部控制责任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董事会是内部控制的最高决策机构，下设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并由纪检监察审计部负责在所辖范围内执行内部控制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各级管理层负责在所辖范围内执行内部控制工作，公司各职能部门设立了内控兼职人员，各子公司设置了内部控制归口管理部门，并配备了相应的内部控制管理人员。

根据相关法规要求，2014 年度我公司继续聘请了符合相关资质的中介机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对我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

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聘请了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1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三、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及相关执行情况说明

公司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根据相关规定在年报信息披露中，各相关人对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负有各自的责任，如果出现重大差错，将查明原因，追究当事人的责任。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中喜审字[2015]第 0293 号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洛

中国注册会计师：林翔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19,785,495.48	460,334,053.6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32,261.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2	95,058,482.85	27,700,000.00
应收账款	七、3	360,007,999.06	129,355,419.10
预付款项	七、4	144,067,398.43	60,967,227.0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5	142,781,870.33	46,532,478.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6	1,531,719,983.78	1,338,533,666.3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7	38,609,983.92	
流动资产合计		2,532,031,213.85	2,066,455,105.8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8	27,870,875.40	18,132,604.6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9	134,797,036.86	49,691,147.8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10	558,339,143.63	266,761,582.18
在建工程	七、11	140,886,006.76	310,549,021.36
工程物资	七、12	1,300,581.51	
固定资产清理	七、13	43,593.9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14	226,342,112.39	254,126,497.5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15	75,615,934.98	70,711,828.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6	29,969,789.98	28,901,592.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95,165,075.42	998,874,274.53

资产总计		3,727,196,289.27	3,065,329,380.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7	964,264,525.23	736,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18	24,480,000.00	
应付账款	七、19	391,874,353.95	187,700,081.95
预收款项	七、20	87,923,455.50	75,303,024.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21	25,723,380.67	42,296,161.39
应交税费	七、22	25,059,137.38	35,252,106.52
应付利息	七、23	6,187,844.74	1,517,719.01
应付股利	七、24	4,022,823.00	5,700,087.34
其他应付款	七、25	492,079,691.08	633,352,744.5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6	39,177,200.00	193,95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60,792,411.55	1,911,571,925.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27	210,000,000.00	130,000,000.00
应付债券	七、28	285,513,207.5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29	22,194,346.22	66,424,367.3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30	86,927,207.44	98,041,993.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76,066.17	3,675,177.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0,010,827.38	298,141,538.34
负债合计		2,670,803,238.93	2,209,713,464.0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31	262,122,646.00	249,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32	761,053,499.61	514,106,442.9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33	16,128,198.51	11,025,531.33
专项储备	七、34	9,450,251.72	9,789,965.34
盈余公积	七、35	21,470,180.73	21,470,180.7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36	-247,327,763.25	-266,023,559.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22,897,013.32	539,768,561.11
少数股东权益		233,496,037.02	315,847,355.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6,393,050.34	855,615,916.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27,196,289.27	3,065,329,380.33

法定代表人：谢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喜刚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2,855,645.55	342,773,305.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11,000,000.00
应收账款	十六、1	219,868.38	-
预付款项		49,430,851.54	5,187,794.13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25,165,013.39	22,422,350.14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391,823,498.04	255,496,196.59
存货		31,926,803.43	65,772,440.3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6,221,511.85	-
流动资产合计		647,643,192.18	702,652,087.0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879,863,883.40	672,339,333.72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302,157,837.29	1,831,264.13
在建工程		-	212,466,308.69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4,320.00	49,360.00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82,026,040.69	886,686,266.54
资产总计		1,829,669,232.87	1,589,338,353.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80,000,000.00	495,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	1,301,645.60
预收款项		109,392.40	5,571,338.01
应付职工薪酬		10,849,183.23	19,519,682.00
应交税费		30,665.28	-11,501,617.35
应付利息		5,053,777.74	-
应付股利		374,239.00	374,239.00
其他应付款		404,724,052.40	650,431,227.4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177,200.00	119,95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910,318,510.05	1,281,146,514.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0,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285,513,207.55	-
其中: 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22,194,346.22	66,424,367.3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5,958.00	165,958.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7,873,511.77	166,590,325.33
负债合计		1,368,192,021.82	1,447,736,840.0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62,122,646.00	249,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 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817,735,757.62	434,692,381.93
减: 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1,470,180.73	21,470,180.73

未分配利润		-639,851,373.30	-563,961,049.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1,477,211.05	141,601,513.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29,669,232.87	1,589,338,353.63

法定代表人：谢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喜刚

合并利润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621,134,224.93	1,899,367,257.10
其中：营业收入	七、37	2,621,134,224.93	1,899,367,257.1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631,363,359.67	1,996,615,324.15
其中：营业成本	七、37	2,298,355,960.50	1,582,809,614.1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38	14,901,961.14	34,579,033.80
销售费用	七、39	17,410,923.40	22,018,119.63
管理费用	七、40	170,165,812.19	232,255,664.63
财务费用	七、41	84,754,660.88	79,724,580.70
资产减值损失	七、42	45,774,041.56	45,228,311.2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3	2,921,222.20	4,528,208.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35,936.61	1,192,371.7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07,912.54	-92,719,858.73
加：营业外收入	七、44	72,848,210.82	42,135,330.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89,457.44	35,179.41
减：营业外支出	七、45	19,316,098.15	3,882,529.1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97,044.50	627,404.8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224,200.13	-54,467,057.34

“—”号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七、46	27,842,545.92	13,221,459.4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81,654.21	-67,688,516.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695,795.97	-69,015,273.11
少数股东损益		-314,141.76	1,326,756.3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47	5,102,667.18	272,928.0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02,667.18	272,928.0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02,667.18	272,928.03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102,667.18	272,928.03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484,321.39	-67,415,588.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798,463.15	-68,742,345.0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14,141.76	1,326,756.3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2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2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1,287,735.39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10,627,673.25 元。

法定代表人：谢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喜刚

母公司利润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220,250,006.10	242,621,442.61
减: 营业成本	十六、4	212,945,602.85	239,601,368.45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8,287,535.10	77,854,191.62
财务费用		37,329,519.06	40,586,432.90
资产减值损失		2,276,270.96	1,739,617.12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6,074,575.54	5,557,569.46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29,426.79	-1,047,391.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6,663,497.41	-111,602,598.02
加: 营业外收入		2,808,600.00	5,841,023.9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 营业外支出		642,499.78	660,095.54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497,397.19	-106,421,669.66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497,397.19	-106,421,669.6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4,497,397.19	-106,421,669.6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谢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喜刚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46,328,192.70	2,252,023,688.2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63,973.54	1,805,878.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8（1）	47,279,590.00	53,786,374.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6,271,756.24	2,307,615,942.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07,286,971.45	1,849,321,966.1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			

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2,545,513.33	209,842,057.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9,692,229.69	286,452,638.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8(2)	99,675,863.81	99,069,202.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49,200,578.28	2,444,685,863.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928,822.04	-137,069,921.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7,947,778.82	66,611.8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50,000.00	2,681,436.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495,729.22	95,71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4,737,296.7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8(3)	17,115,000.00	7,970,005.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9,245,804.75	10,813,769.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8,302,144.33	161,010,445.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34,105,524.82	22,867,899.2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9,988,822.8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2,396,492.03	183,878,345.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150,687.28	-173,064,575.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8,079,987.80	45,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61,091,725.23	898,0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85,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8(5)	1,319,535.81	282,239,364.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6,391,248.84	1,225,789,364.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52,330,021.11	595,621,616.6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196,243.46	95,697,661.4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	七、48(6)	181,817,382.36	74,516,384.80

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6,343,646.93	765,835,662.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047,601.91	459,953,701.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1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6,031,919.52	149,819,204.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9,014,517.84	309,195,313.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2,982,598.32	459,014,517.84

法定代表人：谢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喜刚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8,275,074.12	296,427,412.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97,121.45	39,629,427.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2,872,195.57	336,056,840.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9,249,105.95	290,555,949.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573,667.30	32,849,334.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7,441.48	629,183.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754,702.48	151,153,111.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034,917.21	475,187,580.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62,721.64	-139,130,740.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369,750.4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79,40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369,750.40	2,779,40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1,002,812.53	100,201,94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4,154,812.16	84,335,638.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5,157,624.69	184,537,578.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787,874.29	-181,758,173.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82,399,987.8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80,000,000.00	640,2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85,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5,885,755.68	374,48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74,185,743.48	1,014,73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99,552,072.66	360,785,291.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862,027.43	64,785,072.8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7,738,707.80	94,5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3,152,807.89	520,120,364.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032,935.59	494,614,635.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9,917,660.34	173,725,722.26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2,773,305.89	169,047,583.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855,645.55	342,773,305.89

法定代表人: 谢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喜刚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9,400,000.00				514,106,442.93		11,025,531.33	9,789,965.34	21,470,180.73		-266,023,559.22	315,847,355.18	855,615,916.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9,400,000.00				514,106,442.93		11,025,531.33	9,789,965.34	21,470,180.73		-266,023,559.22	315,847,355.18	855,615,916.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722,646.00				246,947,056.68		5,102,667.18	-339,713.62	-		18,695,795.97	-82,351,318.16	200,777,134.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02,667.18				18,695,795.97	-314,141.76	23,484,321.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722,646.00				246,947,056.68		-	-	-		-	15,680,000.00	275,349,702.6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722,646.00				325,571,848.07							15,680,000.00	353,974,494.0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库 存 股				风 险 准 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9,400,000.00				446,234,254.84		1,585,430.54	21,470,180.73		-186,854,307.58	228,706,079.29	760,541,637.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10,752,603.30	10,752,603.30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8,687,042.55		2,286,931.05			-216,229.69	43,926,593.97	114,684,337.88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9,400,000.00				504,168,694.09	10,752,603.30	3,872,361.59	21,470,180.73		-187,070,537.27	272,632,673.26	875,225,975.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9,937,748.84	272,928.03	5,917,603.75	-		-78,953,021.95	43,214,681.92	-19,610,059.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2,928.03				-69,015,273.11	1,326,756.31	-67,415,588.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9,937,748.84	-	-	-		-9,937,748.84	45,500,000.00	45,5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5,500,000.00	45,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9,937,748.84					-9,937,748.84		-
（三）利润分配	-				-	-	-	-		-	-5,608,892.27	-5,608,892.27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608,892.27	-5,608,892.27

“—”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4,497,397.19	-74,497,397.1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722,646.00				383,043,375.69	-	-	-	-1,392,927.04	394,373,094.6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722,646.00				383,043,375.69					395,766,021.6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1,392,927.04	-1,392,927.04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2,122,646.00				817,735,757.62	-	-	-	21,470,180.73	-639,851,373.30	461,477,211.05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9,400,000.00				434,692,381.93				21,470,180.73	-457,539,379.41	248,023,183.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9,400,000.00		-		434,692,381.93	-			21,470,180.73	-457,539,379.41	248,023,183.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106,421,669.66	-106,421,669.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6,421,669.66	-106,421,669.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9,400,000.00		-		434,692,381.93		-	-	21,470,180.73	-563,961,049.07	141,601,513.59

法定代表人：谢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喜刚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海南兴业聚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于1992年8月8日经海南省股份制试点领导小组办公室琼股办字[1992]8号文件批准,由海南省纺织工业总公司、海南国际(海外)投资有限公司、中国银行海口信托咨询公司、交通银行海南省分行和中技海南实业公司五家单位共同发起,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1993年6月18日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0]39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00年4月28日和2000年5月8日分别采用向法人配售和向一般投资者上网发行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000万股,并于2000年5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600259。本公司内部职工股2,460万股于2003年5月12日上市交易,至此本公司上市人民币普通股为9,460万股。

2007年5月21日,公司接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上字[2007]107号《关于对海南兴业聚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实施暂停上市的决定》:因公司2004年、2005年、2006年连续三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数,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1.1和14.1.7条的规定,决定公司股票自2007年5月25日起暂停上市。

2007年12月11日,公司与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晟有色集团”)签订了关于进行资产置换并向广晟有色集团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资产置换暨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协议》:资产置换差额,由公司向广晟有色集团非公开发行不超过3,600万股流通股份作为购买资产应支付的对价,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每股定价为人民币6.68元,股票性质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面值为每股1元人民币。2008年8月2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1062号《关于核准海南兴业聚酯股份有限公司向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公司向广晟有色集团发行不超过3,600万股的人民币普通股购买相关资产。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08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及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公司名称由“海南兴业聚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2009年1月13日在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

经本公司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股票简称自2009年2月6日起由“ST聚酯”变更为“ST有色”,公司股票代码“600259”不变。

本公司2010年3月30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了公司股票交易撤销其他特别处理的申请,该申请已获得批准。2010年5月19日公司股票简称由“ST有色”变更为“广晟有色”,公司股票代码不变。

经本公司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批准，本公司控股股东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 12,476 万股股份无偿划转给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

经本公司 2014 年 1 月 13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2014 年 4 月 22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2014 年 2 月 13 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粤国资函[2014]133 号《关于广晟有色非公开发行股票及实施资产重组的批复》、2014 年 2 月 17 日本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4 年 9 月 11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907 号《关于核准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654,351.00 股，定价基准日为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2014 年 4 月 22 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百分之九十，即不低于 31.94 元/股。根据发行结果，本公司本次向特定投资者实际非公开增发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722,646.00 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2,722,646.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2,122,646.00 元。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26,212.2646 万股，公司注册资本为 26,212.2646 万元。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1,613.6793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4.31%，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公司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60000000131809，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 69 号海口宝华海景大酒店 8 楼 809 房，法定代表人姓名：谢亮，注册资本：262,122,646.00 元，经营范围：有色金属（含稀有稀土金属）矿采选与贵金属矿采选项目的投资及管理；有色金属（含稀有稀土金属）冶炼、贵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产品的收购、加工和销售；物流运输仓储（危险品除外）项目的投资及管理；建筑材料、机械设备及管道安装、维修；有色金属矿冶炼科研设计；有色金属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有色金属、建筑材料国内贸易；项目投资。（凡需行政许可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本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为稀土产品及钨产品（原主要产品为涤纶长丝）。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 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子公司情况

(一)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广州晟晖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广州	财务咨询	100.00	财务咨询等	100.00		100.00	100.00	否	0.00		
广东广晟智威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平远	稀土制造销售	8,000.00	稀土矿产品制造、销售	4,080.00		51.00	51.00	否	41,302,247.24		
广东广晟稀土有色金属研究院	全资	广州	稀土及稀有金属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的研发	100.00	稀土及稀有金属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的研发	100.00		100.00	100.00	否	0.00		
广东南方稀土储备供应链管理公司	控股子公司	深圳	稀土储备、销售	5,000.00	稀土的储备及贸易、进出口、经济贸易咨询	2,550.00		51.00	51.00	否	22,660,895.79		

(二)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 出资额(万 元)	实质上构 成对子公 司净投资 的其他项 目余额	持股比 例(%)	表决权 比例(%)	是否合并报 表	少数股东权益 (元)	少数股 东权益 中用于 冲减少 数股东 损益的 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 者权益冲减子 公司少数股东 分担的本期亏 损超过少数股 东在该子公司 期初所有者权 益中所享有份 额后的余额
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清远	稀土分离	2,000.00	有色金属采选	6,321.41		75	75	否	16,972,061.92		
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德庆	稀土分离	1,000.00	有色金属采选	7,434.32		88	88	否	6,859,496.99		

(三)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 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 成对子公 司净投资 的其他项 目余额	持股比 例(%)	表决权 比例(%)	是否合并报 表	少数股东权益 (元)	少数股 东权益 中用于 冲减少 数股东 损益的 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 者权益冲减子 公司少数股东 分担的本期亏 损超过少数股 东在该子公司 期初所有者权 益中所享有份 额后的余额
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韶关	有色金属采 选	1,038.00	有色金属采选	7,810.97		100	100	否	0		
河源市广晟矿业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河源	矿产品销售	1,000.00	矿产品销售	470.09		56	56	否	2,923,391.61		
韶关棉土窝矿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韶关	有色金属采 选	500	矿产品销售	7,641.56		100	100	否	0		
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龙南	稀土分离	3,000.00	有色金属采选	4,071.24		50	50	否	113,634,646.18		

韶关梅子窝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韶关	有色金属采选	108.7	有色金属采选	976.85		59.98	59.98	否	10,151,220.77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广州	进出口贸易	5,001.51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8,062.63		100	100	否	0		
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韶关	有色金属采选	163.18	有色金属采选	486.75		60.01	60.01	否	-1,982,539.66		
河源市广晟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河源	矿产品销售	3,000.00	稀土矿业筛选、分离、稀土金属、材料加工及相关产品销售	2,301.92		80	80	否	5,156,245.61		
新丰县广晟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新丰	稀土筛分	3,000.00	稀土矿产品销售	3,152.39		95	95	否	1,567,729.49		
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平远	稀土分离	7,500.00	有色金属采选	12,091.67		99.98	99.98	否	75,616.06		
平远县华企稀土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平远	开采混合稀土	120	有色金属采选	4,395.67		90	90	否	6,773,668.48		
大埔县新城基工贸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大埔	稀土收购、加工	60	有色金属采选	151.28		99.998	99.998	否	732.04		
新丰广晟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新丰	稀土销售	600	稀土矿产品销售	189.93		55	55	否	535,912.52		
翁源红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翁源	有色金属采选	150	尾矿回收、加工、销售	4,642.03		90	90	否	6,864,711.98		

二、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三、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合并范围内新增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及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减少江西广晟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四、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一）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本报告期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及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的控制权。

（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本报告期因处置江西广晟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36%的股权导致本公司丧失控股权，持有剩余 29%股权由成本法调整为权益法核算。上述事项完成后江西广晟稀土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江西铨通稀土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五、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及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的控制权。

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中事项二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六、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

七、本期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

本报告期公司出售江西广晟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36%的股权丧失对其控制权。

八、本期发生的反向购买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反向购买的情况。

九、本期发生的吸收合并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吸收合并的情况。

十、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需折算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的情况。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此外，本公司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经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一）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

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于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权益性投资不作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如股票)产生的汇兑差额以及可供出售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本公司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3、本公司对于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这些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且内部报告给管理层时相关的管理数据也以公允价值为基础。

(二)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三)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四）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五）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经减值测试后不需要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按照账龄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信用风险较低应收款项组合	对于政府部门作为市场主体与公司发生交易事项形成的应收债权，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存在抵押担保的应收款项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按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分析法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 年以上	50%	5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是指单项金额不重大，按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账龄在 3 年（不含 3 年）以下的应收账款。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是指单项金额不重大，不需要进行单独减值测试，估计回收的可能性较高的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期末余额的一定比例（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一)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包装物、产成品、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

(二)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 1、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2、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三)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四)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

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一) 持有待售资产确认标准

- 1、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 2、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3、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二) 持有待售资产会计处理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三) 持有待售资产变更的会计处理

当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确认条件时，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 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14. 长期股权投资

(一) 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二）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子公司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

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5.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50	0.3%-5%	1.90%-3.32%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0.3%-5%	4.75%-19.94%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0.3%-5%	9.50%-19.94%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3%-5%	9.50%-33.23%

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固定资产折旧。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公司在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

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一)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二)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三)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8. 借款费用

(一)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二)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三)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四)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一) 无形资产的确认条件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2、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1、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三）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项 目	取得方式	摊销依据	剩余摊销期限
龙南新圳村土地使用权	购入	受益年限	483 个月
龙南新征 21 亩土地	购入	受益年限	568 个月
棉土窝土地使用权	购入	受益年限	351 个月
棉土窝采矿权	购入	受益年限	33 个月
瑶岭采矿权	购入	受益年限	21 个月
富远-程西村土地使用权	购入	受益年限	471 个月
仁居稀土矿采矿权	购入	受益年限	244 个月
红岭采矿权	评估增值	受益年限	171 个月
新丰高新土地使用权	购入	受益年限	471 个月
河源高新材料土地使用权	购入	受益年限	471 个月
五丰稀土采矿权	购入	受益年限	64 个月
转盘式连续加液装置专利权	购入	受益年限	51 个月
西河村工业园	购入	受益年限	575 个月
用友软件	购入	受益年限	9 个月
德国用(2003)字第 0072 号土地使用权	购入	受益年限	463 个月
德国用(2003)字第 0246 号土地使用权	购入	受益年限	463 个月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宗地编号 2013-028	购入	受益年限	600 个月
清远嘉禾土地使用权	购入	受益年限	415 个月
石人嶂采矿权	购入	受益年限	已摊完
电脑软件 U870	购入	受益年限	已摊完
黄畲稀土矿采矿权	购入	受益年限	已摊完
梅子窝采矿权	购入	受益年限	已摊完
金蝶财务软件(本部)	购入	受益年限	已摊完
档案管理软件	购入	受益年限	已摊完

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没有不同。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五)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无形资产，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相关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等长期非金融资产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0.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

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别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公司在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2.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一)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4. 收入

(一)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二)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三)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取得的政府补助用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的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一)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本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7.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对持有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股权投资，不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应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并对其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影响会计报表长期股权投资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项目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根据列报要求将递延收益单独列报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影响会计报表递延收益及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根据列报要求将其他综合收益单独列报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影响会计报表资本公积及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其他说明

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通过，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 7 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 2014 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会计报表项目	调整前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根据会计准则调整金额	调整后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长期股权投资	52,408,700.20	-2,717,552.40	49,691,147.8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415,052.25	2,717,552.40	18,132,604.65
递延收益	-	98,041,993.90	98,041,993.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98,041,993.90	-98,041,993.90	-
资本公积	525,131,974.26	-11,025,531.33	514,106,442.93
其他综合收益	-	11,025,531.33	11,025,531.33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额	17%
消费税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	7%, 5%,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细见(1)表
教育费及附加	应交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及附加	应交流转税	2%
资源税		钨、钼、铋原矿 0.4-8 元/吨, 稀土矿折氧化物 8000-22500 元/吨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 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韶关棉土窝矿业有限公司	25%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25%
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韶关梅子窝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平远县华企稀土实业有限公司	25%
大埔县新诚基工贸有限公司	25%
河源市广晟矿业贸易有限公司	25%
河源市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新丰广晟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25%
新丰县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翁源红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	25%
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	25%
广州晟晖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25%
广东广晟智威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广东省南方稀土储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
广东广晟稀土稀有金属研究院	25%
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说明: 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10 日经广东省科技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税局及广东省地税局拟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予以公示,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已过公示期;

本公司子公司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26 日经广东省科技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税局及广东省地税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本公司子公司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12 日经广东省科技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税局及广东省地税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33,149.10	556,423.16
银行存款	201,384,045.95	458,229,136.74
其他货币资金	17,668,300.43	1,548,493.75
合计	219,785,495.48	460,334,053.6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说明：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2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15,556,897.16	1,319,535.81
其他保证金	526,000.00	
合计	16,802,897.16	1,319,535.81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5,058,482.85	27,7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计	95,058,482.85	27,7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0,6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
合计	80,6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9,661,432.00	
商业承兑票据	-	
合计	39,661,432.00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3,528,130.86	100.00	3,520,131.80	0.97	360,007,999.06	136,228,839.77	100.00	6,873,420.67	5.05	129,355,419.1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63,528,130.86	/	3,520,131.80	/	360,007,999.06	136,228,839.77	/	6,873,420.67	/	129,355,419.1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2,946,940.96	3,147,347.05	5.00%
1 年以内小计	62,946,940.96	3,147,347.05	5.00%
1 至 2 年	2,712,977.86	271,297.71	10.00%
2 至 3 年	453,487.04	101,487.04	20.00%
合计	66,113,405.86	3,520,131.80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信用风险较低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内蒙古包钢稀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62,250,505.00	-	-	国家收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物资储备局	106,404,000.00	-	-	国家收储
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28,760,220.00	-	-	国家收储
合计	297,414,725.00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353,288.87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332,896,462.1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1.5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774,086.86 元。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39,020,853.84	96.50	50,498,734.36	82.83
1 至 2 年	3,357,853.64	2.33	9,001,617.55	14.76

2 至 3 年	423,370.85	0.29	1,466,875.10	2.41
3 年以上	1,265,320.10	0.88	-	-
合计	144,067,398.43	100.00	60,967,227.01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未收货结算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清远达美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供货商	20,439,256.70	14.14	2014 年	未交货
广东利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供货商	19,363,252.90	13.44	2014 年	未交货
常州晟昇矿产品有限公司	供货商	16,490,000.00	11.45	2014 年	未交货
深圳市佳能可经贸进出口有限公司	供货商	16,306,298.50	11.32	2014 年	未交货
益阳鸿源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供货商	11,773,800.00	8.16	2014 年	未交货
合计		84,372,608.10	58.56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510,106.70	37.12	-	-	18,510,106.7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7,600,161.49	100.00	4,818,291.16	3.26	142,781,870.33	31,096,168.34	62.38	3,320,993.16	10.68	27,775,175.1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247,196.79	0.50	-	-	247,196.79
合计	147,600,161.49	/	4,818,291.16	/	142,781,870.33	49,853,471.83	/	3,320,993.16	/	46,532,478.6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0,587,999.69	1,529,399.98	5.00%
1 年以内小计	30,587,999.69	1,529,399.98	5.00%
1 至 2 年	1,588,911.80	158,891.18	10.00%
2 至 3 年	2,400,000.00	480,000.00	20.00%
3 年以上	5,300,000.00	2,650,000.00	50.00%
合计	39,876,911.49	4,818,291.16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存在抵押担保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帐准备的情况：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西铨通稀土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07,723,250.00	-	-	以存货抵押
合计	107,723,250.00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帐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帐准备金额 1,497,298.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帐准备金额 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有资产抵押的应收款项	107,723,250.00	
出口退税	2,980,847.46	684,773.85
保证金	3,000,000.00	
其他	33,896,064.03	49,168,697.98
合计	147,600,161.49	49,853,471.8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西铨通稀土 新技术有限责 任公司	往来款	107,723,250.00	1 年以内	72.98	0.00
赣州稀土集团 有限公司	往来款	7,342,437.60	1 年以内	4.98	367,121.88
河源市广晟投 资公司	往来款	4,700,000.00	3 年以上	3.18	2,350,000.00
稀交所交易金		3,000,000.00	1 年以内	2.03	150,000.00
出口退税		2,980,847.46	1 年以内	2.02	149,042.37
合计	/	125,746,535.06	/	85.19	3,016,164.25

其他说明：

无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8,407,211.80	5,284,683.93	313,122,527.87	338,991,744.13	15,557,353.05	323,434,391.08
在产品	475,686,355.20	-	475,686,355.20	401,797,873.31	-	401,797,873.31
库存商品	773,441,620.60	77,869,600.49	695,572,020.11	614,400,428.22	48,009,577.76	566,390,850.46
周转材料	2,624,390.77	-	2,624,390.77	2,288,471.28	-	2,288,471.28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在途物资	9,714,888.47	-	9,714,888.47	8,507,226.39	-	8,507,226.39
委托加工物资	18,255,466.72	45,994.96	18,209,471.76	32,799,008.63	-	32,799,008.63
发出商品	12,866,695.15	-	12,866,695.15	318,479.15	-	318,479.15
其他	3,923,634.45		3,923,634.45	2,997,366.07	-	2,997,366.07
合计	1,614,920,263.16	83,200,279.38	1,531,719,983.78	1,402,100,597.18	63,566,930.81	1,338,533,666.37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5,557,353.05	3,276,950.76			13,549,619.88	5,284,683.93
在产品						
库存商品	48,009,577.76	44,307,086.71		14,447,063.98		77,869,600.49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 已完工未结算资 产						
委托加工物资		45,994.96				45,994.96
合计	63,566,930.81	47,630,032.43		14,447,063.98	13,549,619.88	83,200,279.38

其他说明：其他项目减少金额系江西铨通稀土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原名江西广晟稀土有限责任公司）原账面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期因转让其 36%的股权导致丧失控股权地位，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35,716,891.11	
预缴关税	2,893,092.81	
合计	38,609,983.92	

其他说明

无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9,520,875.40	1,650,000.00	27,870,875.40	19,782,604.65	1,650,000.00	18,132,604.65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25,153,323.00	-	25,153,323.00	15,415,052.25	-	15,415,052.25
按成本计量的	4,367,552.40	1,650,000.00	2,717,552.40	4,367,552.40	1,650,000.00	2,717,552.40
合计	29,520,875.40	1,650,000.00	27,870,875.40	19,782,604.65	1,650,000.00	18,132,604.65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3,649,058.32		3,649,058.32
公允价值	25,153,323.00		25,153,323.0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21,504,264.68		21,504,264.68
已计提减值金额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有色鑫光*1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3.26
海南金埔*2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广州商品期	1,050,000.00			1,050,000.00	1,050,000.00			1,050,000.00	

货交易所*3									
广东珠江稀土有限公司	2,717,552.40		2,717,552.40	-		-	3.00		
合计	4,367,552.40		4,367,552.40	1,650,000.00		1,650,000.00	/		

*1. 有色鑫光公司 2003 年 3 月 19 日公布最近三年连续亏损, 退市处理。

*2. 海南金埔已倒闭。

*3. 广州商品期货交易所于 1999 年关闭。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1,650,000.00			1,650,000.00
本期计提	0.00			0.00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0.00			0.00
本期减少	0.00			0.00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0.00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1,650,000.00			1,650,000.00

其他说明
无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茂名市金晟矿业有限公司	4,810,319.28	-	-	-560,340.57	-	-	-	-	-	4,249,978.71	-
小计	4,810,319.28	-	-	-560,340.57	-	-	-	-	-	4,249,978.71	-
二、联营企业											
包头市新源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14,293,183.73	-	-2,693,975.24	100,833.03	-	-	-	-	-	11,700,041.52	-
广西贺州金广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11,817,295.93	1,500,000.00	-	299,700.00	-	-	-1,950,000.00	-	-	11,666,995.93	-
广东东电化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14,770,348.86	59,986,486.66	-	-367,533.01	-	-	-	-	-	74,389,302.51	-
北京汇稀智鼎咨询有限公司		1,999,200.00		-126,050.53						1,873,149.47	
江西铨通稀土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	-		-182,545.53	-	-1,386,274.88	-	-	31,100,114.25	30,917,568.72	
上海裕石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	-	-	-	-	-	-	-	-4,000,000.00	-	
小计	44,880,828.52	63,485,686.66	-2,693,975.24	-275,596.04	-	-1,386,274.88	-1,950,000.00	-	27,100,114.25	130,547,058.15	
合计	49,691,147.80	63,485,686.66	-2,693,975.24	-835,936.61	-	-1,386,274.88	-1,950,000.00	-	27,100,114.25	134,797,036.86	-

其他说明

其他项目列示金额系本期转让江西铨通稀土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原名江西广晟稀土有限责任公司）转让 36%的股权导致丧失控股权地位，对其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由成本法改为权益法核算所致。

上海裕石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江西铨通稀土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原名江西广晟稀土有限责任公司）对外投资联营企业。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9,112,992.93	182,009,637.53	13,600,993.62	12,465,371.94	407,188,996.02
2. 本期增加金额	291,665,013.47	31,121,107.69	756,904.32	1,804,219.02	325,347,244.50
(1) 购置	50,275,658.56	24,824,793.53	756,904.32	870,398.14	76,727,754.55
(2) 在建工程转入	237,211,563.03	3,035,381.74	-	765,082.44	241,012,027.21
(3) 企业合并增加	4,177,791.88	3,260,932.42	-	168,738.44	7,607,462.74
3. 本期减少金额	154,169.94	10,109,176.66	1,887,350.00	813,403.22	12,964,099.82
(1) 处置或报废	154,169.94	2,658,829.23	324,363.00	114,087.03	3,251,449.20
(2) 处置股权减少		7,450,347.43	1,562,987.00	699,316.19	9,712,650.62
4. 期末余额	490,623,836.46	203,021,568.56	12,470,547.94	13,456,187.74	719,572,140.7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8,905,341.05	76,565,347.22	8,619,871.70	6,336,853.87	140,427,413.84
2. 本期增加金额	5,963,165.85	18,832,795.41	2,135,030.03	1,200,823.21	28,131,814.50
(1) 计提	5,145,966.37	14,785,365.29	1,863,117.75	1,147,401.89	22,941,851.30
(2) 企业合并增加	817,199.48	4,047,430.12	271,912.28	53,421.32	5,189,963.20
3. 本期减少金额	80,809.09	5,394,520.10	1,291,780.48	559,121.60	7,326,231.27
(1) 处置或报废	80,809.09	2,020,825.74	258,917.64	116,180.45	2,476,732.92
(2) 处置股权减少		3,373,694.36	1,032,862.84	442,941.15	4,849,498.35
4. 期末余额	54,787,697.81	90,003,622.53	9,463,121.25	6,978,555.48	161,232,997.0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35,836,138.65	113,017,946.03	3,007,426.69	6,477,632.26	558,339,143.63
2. 期初账面价值	150,207,651.88	105,444,290.31	4,981,121.92	6,128,518.07	266,761,582.18

本公司本报告期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不存在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不存在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962,888.55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的固定资产中有 1 处房屋未取得房产证,为天河岗顶宿舍,原值 3,445,468.00 元,账面净值 962,888.55 元。

其他说明:

无

1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瑶岭探矿工程	44,222,659.14	-	44,222,659.14	42,888,841.51	-	42,888,841.51
瑶岭矿零星工程	2,895,429.44	-	2,895,429.44	924,996.15	-	924,996.15
棉土窝矿道治理工程	13,420,694.42	-	13,420,694.42	6,002,750.44	-	6,002,750.44
和利新材料车间钢构工程	0.00	-	0.00	70,000.00	-	70,000.00
梅子窝探矿工程	13,945,716.40	-	13,945,716.40	6,690,999.34	-	6,690,999.34
梅子窝钨矿脉资源	234,575.87	-	234,575.87	4,847,928.00	-	4,847,928.00
新丰高新环保设计	0.00	-	0.00	270,000.00	-	270,000.00
新丰高新探矿及试生产装置	0.00	-	0.00	600,000.00	-	600,000.00
新丰高新围墙工程	0.00	-	0.00	2,431,138.51	-	2,431,138.51
翁源红岭主矿道工程	27,769,983.89	-	27,769,983.89	12,427,075.56	-	12,427,075.56
石人嶂尾矿治理工程	3,293,748.55	-	3,293,748.55	3,273,748.55	-	3,273,748.55
石人嶂 290 斜井开拓工程	218,932.06	-	218,932.06	247,932.06	-	247,932.06

石人嶂选厂改造工程	0.00	-	0.00	276,769.77	-	276,769.77
石人嶂废水治理工程	1,228,931.79	-	1,228,931.79	453,957.99	-	453,957.99
石人嶂安全标准化持续改进项目	48,000.00	-	48,000.00	0.00	-	0.00
江西广晟节能灯、LED灯工程项目	0.00	-	0.00	1,847,397.80	-	1,847,397.80
江西广晟50亩厂房建设	0.00	-	0.00	5,618,513.04	-	5,618,513.04
江西广晟40亩建筑工程	0.00	-	0.00	270,900.00	-	270,900.00
智威厂房建设	24,707,390.70	-	24,707,390.70	6,578,214.44	-	6,578,214.44
江西广晟360亩工程	0.00	-	0.00	180,766.26	-	180,766.26
江西广晟90亩工程	0.00	-	0.00	28,646.00	-	28,646.00
本部办公大楼	0.00	-	0.00	212,466,308.69	-	212,466,308.69
新丰开发探矿工程	8,899,944.50	-	8,899,944.50	0.00	-	0.00
德庆兴邦萃取3车间	0.00	-	0.00	840,271.62	-	840,271.62
德庆兴邦10T/H纯水系统	0.00	-	0.00	1,311,865.63	-	1,311,865.63
合计	140,886,006.76	-	140,886,006.76	310,549,021.36	-	310,549,021.3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瑶岭探矿工程		42,888,841.51	1,333,817.63	-	-	44,222,659.14		进行中	-	-		其他
瑶岭矿零星工程		924,996.15	4,017,356.24	2,046,922.95	-	2,895,429.44		进行中	-	-		其他
棉土窝矿道治理工程		6,002,750.44	7,444,940.98	-	26,997.00	13,420,694.42		进行中	-	-		其他
和利新材料车间钢结构工程		70,000.00	-	-	70,000.00	0.00		-	-	-		其他
梅子窝探矿工程		6,690,999.34	7,254,717.06	-	-	13,945,716.40		进行中	-	-		其他
梅子窝钨矿脉资源		4,847,928.00	3,812,085.87	-	8,425,438.00	234,575.87		进行中	-	-		其他
新丰高新环保设计		270,000.00	-	-	270,000.00	0.00		已完结	-	-		其他
新丰高新探矿及试生产装置		600,000.00	-	-	600,000.00	0.00		已完结	-	-		其他
新丰高新围墙工程		2,431,138.51	-	-	2,431,138.51	0.00		已完结	-	-		其他
翁源红岭主矿道工程		12,427,075.56	15,457,680.65	114,772.32	-	27,769,983.89		进行中	-	-		其他
石人嶂尾矿治理工程		3,273,748.55	20,000.00	-	-	3,293,748.55		进行中	-	-		其他
石人嶂 290 斜井开拓工程		247,932.06	-	-	29,000.00	218,932.06		进行中	-	-		其他
石人嶂选厂改造工程		276,769.77	-	-	276,769.77	0.00		已完结	-	-		其他
石人嶂废水治理工程		453,957.99	774,973.80	-	-	1,228,931.79		进行中	-	-		其他

石人嶂安全标准化持续改进项目	0.00	48,000.00	-	-	48,000.00		进行中	-	-		其他
江西广晟节能灯、LED 灯工程项目	1,847,397.80	-	-	1,847,397.80	0.00		-	-	-		其他
江西广晟 50 亩厂房建设	5,618,513.04	-	-	5,618,513.04	0.00		-	-	-		其他
江西广晟 40 亩建筑工程	270,900.00	-	-	270,900.00	0.00		-	-	-		其他
智威厂房建设	6,578,214.44	18,129,176.26	-		24,707,390.70		进行中	-	-		其他
江西广晟 360 亩工程	180,766.26	-	-	180,766.26	0.00		-	-	-		其他
江西广晟 90 亩工程	28,646.00	-	-	28,646.00	0.00		-	-	-		其他
本部办公大楼	212,466,308.69	20,202,775.06	232,669,083.75	-	0.00		已完结	23,115,867.50	10,466,057.81		金融机构贷款
新丰开发探矿工程	-	8,899,944.50	-	-	8,899,944.50		进行中	-	-		其他
德庆兴邦萃取 3 车间	840,271.62	1,892,859.26	2,733,130.88	-	0.00		已完结	-	-		其他
德庆兴邦工业用地开发工程	-	6,414,897.42		6,414,897.42	0.00		已完结	-	-		其他
德庆兴邦萃取 4 车间	-	757,172.00	757,172.00	-	0.00		已完结	-	-		其他
德庆兴邦新罐区改造工程	-	351,170.00	351,170.00	-	0.00		已完结	-	-		其他
德庆兴邦 10T/H 纯水系统	1,311,865.63	1,027,909.68	2,339,775.31	-	0.00		已完结	-	-		其他
合计	310,549,021.36	97,839,476.41	241,012,027.21	26,490,463.80	140,886,006.76	/	/	23,115,867.50	10,466,057.81	/	/

其他说明

江西广晟节能灯、LED 灯工程项目、江西广晟 50 亩厂房建设、江西广晟 40 亩建筑工程、江西广晟 360 亩工程及江西广晟 90 亩工程系江西铨通稀土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原名江西广晟稀土有限责任公司)在建项目,本期因转让其 36%的股权导致丧失控股权地位,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12、工程物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638,940.48	
专用设备	661,641.03	
合计	1,300,581.51	

其他说明:

无

13、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粤 HXB198	32,842.64	
电动伸缩门	10,751.27	
合计	43,593.91	

其他说明:

无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专利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8,475,808.03	196,071,655.83	10,659,303.64	266,819.66	345,473,587.16
2. 本期增加金额	6,414,897.42	-	-	-	6,414,897.42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6,414,897.42	-	-	-	6,414,897.42
3. 本期减少金额	14,223,605.76	-	10,383,466.67	-	24,607,072.43
(1) 处置	14,223,605.76	-	10,383,466.67	-	24,607,072.43
4. 期末余额	130,667,099.69	196,071,655.83	275,836.97	266,819.66	327,281,412.1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5,502,894.47	71,348,179.51	4,278,556.00	217,459.66	91,347,089.64
2. 本期增加	2,467,429.39	11,813,459.40	28,731.89	45,040.00	14,354,660.68

金额					
(1) 计提	2,467,429.39	11,813,459.40	28,731.89	45,040.00	14,354,660.68
3. 本期减少金额	568,944.26	-	4,193,506.30	-	4,762,450.56
(1) 处置	568,944.26	-	4,193,506.30	-	4,762,450.56
4. 期末余额	17,401,379.60	83,161,638.91	113,781.59	262,499.66	100,939,299.7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3,265,720.09	112,910,016.92	162,055.38	4,320.00	226,342,112.39
2. 期初账面价值	122,972,913.56	124,723,476.32	6,380,747.64	49,360.00	254,126,497.5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宗地编号 2013-028	6,414,897.42	已付土地出让金, 权证办理中
合计	6,414,897.42	

其他说明:

无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富远萃取剂	15,377,416.09		1,278,728.40		14,098,687.69
新诚基采矿权证费	2,689,936.17	1,723,413.18	811,764.14		3,601,585.21
新诚基安全生产费	53,636.64		53,636.64		-
新诚基植被恢复费	433,722.66		108,430.68		325,291.98
新诚基环评费用	2,733,399.99		482,881.20		2,250,518.79
石人嶂隧道开拓费	1,474,314.69		210,616.32		1,263,698.37
石人嶂采矿权办证费	1,432,670.66		260,485.56		1,172,185.10

石人嶂 410 中段及 380 中段主穿脉轨道整改		182,283.98	-		182,283.98
石人嶂 410 中段主脉及 380 中段主脉机车线改造		103,603.13	-		103,603.13
红岭矿厂房维修费	418.20		418.20		-
红岭在建工程转入	4,361,867.13		1,816,757.28		2,545,109.85
华企租金	238,000.00		102,000.00		136,000.00
华企办证费	2,896,074.30	636,225.40	1,033,511.05		2,498,788.65
华企安全技术措施经费	6,325,474.36		139,489.20	6,000,000.00	185,985.16
华企原浸矿山项目		9,950,000.00	165,833.33		9,784,166.67
龙南槽体料液	22,163,473.39		1,198,025.64		20,965,447.75
瑶岭采矿证办证费用	875,921.73		250,263.36		625,658.37
瑶岭安全生产许可证办证费用	165,733.70		142,057.44		23,676.26
瑶岭废石场土地租金	600,320.08		75,039.96		525,280.12
瑶岭尾矿安全生产许可证办证费用	409,372.87		233,927.40		175,445.47
天一房屋装修费	114,124.60		114,124.60		-
梅子窝供电工程、尾矿库治理等	8,271,414.42		2,287,761.73		5,983,652.69
低矿脉资源回收工程项目		8,425,438.00	351,059.90		8,074,378.10
其他零星工程	94,537.16	1,030,345.06	30,390.58	-	1,094,491.64
合计	70,711,828.84	22,051,308.75	11,147,202.61	6,000,000.00	75,615,934.98

其他说明：
无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0,463,467.77	19,068,949.39	58,059,636.45	14,474,441.3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3,456,339.51	2,818,792.10	35,073,849.55	8,706,768.49
可抵扣亏损	26,021,406.48	6,505,351.62	17,006,263.29	4,100,970.93
计提未支付的工资	4,031,033.32	638,710.51	1,190,778.20	178,616.73
开办推销费影响	-	-	62,047.20	9,307.08
已计提未使用的安全生产费用	6,253,242.40	937,986.36	5,725,950.60	1,431,487.65
合计	130,225,489.48	29,969,789.98	117,118,525.29	28,901,592.1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1,504,264.68	5,376,066.17	14,700,708.44	3,675,177.11
合计	21,504,264.68	5,376,066.17	14,700,708.44	3,675,177.1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12,725,234.57	17,351,708.19
可抵扣亏损	288,810,833.69	223,914,158.79
计提未支付的工资	18,692,797.97	37,606,199.42
合计	320,228,866.23	278,872,066.4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5 年	6,561,241.49	6,561,241.49	
2016 年	36,396,345.95	36,396,345.95	
2017 年	78,893,632.28	78,893,632.28	
2018 年	102,062,939.07	102,062,939.07	
2019 年	64,896,674.90		
合计	288,810,833.69	223,914,158.79	/

其他说明：

无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质押借款	30,364,525.23	30,000,000.00	*1
抵押借款	181,900,000.00	121,000,000.00	*2
保证借款	272,000,000.00	30,000,000.00	*3
信用借款	480,000,000.00	555,500,000.00	*4

合计	964,264,525.23	736,500,000.00	
----	----------------	----------------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质押借款:

(1) 2014 年 8 月, 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登峰支行签订质押贷款合同, 以银行承兑汇票作为质押物, 质押票据金额为人民币 3,380.00 万元整。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已在该质押合同范围内取得人民币 30,364,525.23 元。

*2、抵押借款:

(1) 2014 年 4 月 17 日, 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远县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取得 8,000.00 万元的贷款, 其中贷款期限 1 年的 2,000.00 万元、贷款期限 2 年的 2,000.00 万元、贷款期限 3 年的 4,000.00 万元。该笔借款以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房屋产权和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2014 年 4 月 25 日, 追加机器设备作为该笔借款的抵押物。

2014 年 9 月 12 日, 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远县支行签订期限 12 个月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取得人民币借款 1,000.00 万元。

(2) 2014 年 7 月 1 日, 本公司子公司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南县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 以槽体稀土料液(槽底稀土氧化物、有机相、富集物等)共 1,291.414 吨和房地产作为抵押物, 取得抵押担保最高额度 9,000.00 万元。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子公司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已在该抵押担保范围内取得人民币借款 6,240.00 万元。

(3) 2013 年 11 月 5 日, 本公司子公司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分行签订最高额度授信合同, 同时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 以厂房、办公楼、宿舍楼及土地作为抵押物, 取得授信额度 4,300.00 万元整。同时蔡捷、彭远海、邱珊珊、胡英俊及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为该项授信额度合同提供 1,300.00 万元最高额债权担保。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子公司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已在该授信额度范围内取得人民币借款 1,300.00 万元。

(4) 2014 年 9 月 2 日, 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 5,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同时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 以环市东路 474 号 5 楼、环市东路 474 号 6 楼作为抵押物。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已在该授信额度范围内取得人民币贷款 3,150.00 万元。

(5) 2014 年 5 月 20 日, 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北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 以荔湾区环翠北路 23 号首层房产、荔湾区环翠北路 25 号二层房产作为抵押物。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已在该抵押担保范围内取得人民币 1,500.00 万元。

(6)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本公司子公司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大道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 以德庆县工业创业园内 2 块工业用地及厂房作为抵押物, 取得抵授信额度为 6,000.00 万元, 同时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公司为该项借款合同提供 6,000.00 万元的担保。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子公司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已在该抵押担保范围内取得人民币贷款 3,000.00 万元。

***3 保证借款:**

(1) 2014 年 7 月 16 日, 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签订期限为 12 个月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取得人民币 5,000.00 万元, 本公司为该贷款提供担保, 担保的最高债权额度为 5,000.00 万元。

(2) 2014 年 10 月 13 日, 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签订期限为 12 个月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取得人民币 3,000.00 万元, 本公司为该贷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 2014 年 3 月 13 日, 本公司子公司广东省南方稀土储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签订期限为 12 个月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取得人民币借款 19,200.00 万元。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为该合同提供 8,410.00 万元最高额债权担保, 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该合同提供 5,800.00 万元最高额债权担保, 本公司为该合同提供 14,790.00 万元最高额债权担保。

***4 信用借款:**

(1) 2014 年 6 月 6 日, 本公司与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珠支行签订期限为 12 个月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取得人民币借款 4,800.00 万元。

2014 年 7 月 22 日, 本公司与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珠支行签订期限为 12 个月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取得人民币借款 3,000.00 万元。

2014 年 8 月 11 日, 本公司与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珠支行签订期限为 12 个月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取得人民币借款 2,200.00 万元。

(2) 2014 年 6 月 17 日, 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签订期限为 12 个月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取得人民币借款 1,000.00 万元。

2014年6月20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签订期限为12个月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取得人民币借款4,000.00万元。

2014年11月26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签订期限为12个月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取得人民币借款5,000.00万元。

(3)2014年8月12日,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石化大厦支行签订期限为12个月的借款合同,取得人民币借款4,000.00万元。

2014年8月,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石化大厦支行签订期限为12个月的借款合同,取得人民币借款6,000.00万元。

2014年8月28日,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石化大厦支行签订期限为12个月的借款合同,取得人民币借款2,000.00万元。

2014年11月17日,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石化大厦支行签订期限为12个月的借款合同,取得人民币借款3,000.00万元。

(4)2014年6月24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基本额度授信合同,取得基本授信额度为人民币5,000.00万元。2014年12月2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基于上述授信协议,签订期限为12个月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取得人民币借款5,000.00万元。

(5)2014年10月9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流花支行签订授信协议,取得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8,000.00万元。截止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该授信协议下取得短期借款金额为8,000.00万元。

18、应付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4,480,000.00	
合计	24,48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00元。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367,700,811.02	172,049,937.62
1-2年	14,338,442.25	10,581,441.56
2-3年	4,863,662.48	1,472,216.32
3年以上	4,971,438.20	3,596,486.45
合计	391,874,353.95	187,700,081.9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坤江有色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5,388,923.10	未结算
上海和利稀土材料有限公司	1,748,710.14	未结算
广东家能现代厨具有限公司	1,638,605.39	未结算
广东华旺铝材料有限公司	763,957.21	未结算
包头市粤北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716,959.04	未结算
合计	20,257,154.88	/

其他说明

无

20、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73,793,764.70	74,291,291.36
1-2 年	13,237,250.25	1,011,733.55
2-3 年	892,440.55	-
3 年以上	-	-
合计	87,923,455.50	75,303,024.9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汇美发展有限公司	4,279,351.72	未结算
上海镨赣贸易有限公司	3,521,629.38	未结算
TJTM HK LTD	3,519,768.52	未结算
C&L	1,051,385.17	未结算
N. A. PARK TECHNOLOGIES HONGKONG LIMITED	621,665.34	未结算
合计	12,993,800.13	/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0,184,342.79	192,333,371.15	208,583,740.27	23,933,973.6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11,818.60	19,276,437.93	19,598,849.53	1,789,407.00
三、辞退福利	-	213,421.25	213,421.25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42,296,161.39	211,823,230.33	228,396,011.05	25,723,380.6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	38,796,977.62	150,239,379.67	166,312,526.00	22,723,831.29

和补贴				
二、职工福利费	129,958.37	13,509,991.88	13,639,950.25	-
三、社会保险费	1,027.21	8,000,794.92	8,000,794.92	1,027.21
其中：医疗保险费	902.26	6,352,512.81	6,352,512.81	902.26
工伤保险费	55.52	1,294,935.18	1,294,935.18	55.52
生育保险费	69.43	353,346.93	353,346.93	69.43
四、住房公积金	-	17,907,109.24	17,907,109.24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56,379.59	2,676,095.44	2,723,359.86	1,209,115.1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0,184,342.79	192,333,371.15	208,583,740.27	23,933,973.6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804.53	16,176,533.24	16,176,717.74	1,620.03
2、失业保险费	14.07	1,193,105.04	1,193,105.04	14.07
3、企业年金缴费	2,110,000.00	1,906,799.65	2,229,026.75	1,787,772.90
合计	2,111,818.60	19,276,437.93	19,598,849.53	1,789,407.00

其他说明：

无

22、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359,605.43
消费税		
营业税	23,076.38	27,676.23
企业所得税	18,358,300.44	16,836,858.04
个人所得税	467,254.33	1,904,625.18
城市维护建设税	799,719.58	3,278,485.55
教育费附加	1,152,300.71	1,651,565.23
房产税	8,325.79	39,211.16
堤围防护费	793,892.81	383,981.32
资源税	35,952.71	61,250.62
关税		1,066,100.44
印花税	187,314.85	302,077.70
其他税费	3,232,999.78	1,340,669.62
合计	25,059,137.38	35,252,106.52

其他说明：

无

23、应付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5,053,777.74	-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11,000.00	853,363.01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非金融机构借款利息	923,067.00	664,356.00
合计	6,187,844.74	1,517,719.01

其他说明:

本公司本报告期不存在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

24、应付股利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74,239.00	374,239.0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下属企业计提未支付股利	3,648,584.00	5,325,848.34
合计	4,022,823.00	5,700,087.34

其他说明, 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股份公司早期个人股利 374,239.00 元

25、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78,590,120.45	202,653,115.68
1-2 年	35,001,854.45	31,571,900.83
2-3 年	8,146,984.78	392,765,256.49
3 年以上	370,340,731.40	6,362,471.58
合计	492,079,691.08	633,352,744.5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46,520,455.17	资金往来
广东广晟有色集团有限公司	31,500,000.00	资金往来
珠海祥茂进出口有限公司	7,000,000.00	资金往来
合计	385,020,455.17	/

其他说明

无

26、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000,000.00	174,000,000.00	*1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9,177,200.00	19,950,000.00	*2

合计	39,177,200.00	193,950,000.00	
----	---------------	----------------	--

其他说明:

***1、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12年9月,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远县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44010120120007901),取得贷款4,600万元,其中贷款期限1年的600.00万元(已还),贷款期限2年的1,000.00万元(已还)、贷款期限3年的3000.00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利率按贷款发放日人民银行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0%确定;2014年4月25日,重新签订担保合同以机械设备作为该笔借款的抵押物。

***2、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2013年1月7日,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期限为60个月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专项用于购买天河区林和西路157号保利中汇广场A栋30、31、32层全部物业,取得借款金额99,750,000.00元。

截止2014年12月31日,累计已偿还本金69,925,000.00元,其中本期1月、4月、7月各偿还本金4,987,500.00元,10月份偿还本金40,000,000.00元,剩余未偿还本金29,825,000.00,其中一年内需偿还本金9,177,200.00元。

2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60,000,000.00	30,000,000.00	*1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50,000,000.00	100,000,000.00	*2
合计	210,000,000.00	13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抵押借款:**

(1) 2014年4月17日,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远县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取得8,000.00万元的贷款,其中贷款期限1年的2,000.00万元、贷款期限2年的2,000.00万元、贷款期限3年的4,000.00万元。该笔借款以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房屋产权和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2014年4月25日,追加机械设备作为该笔借款的抵押物。

***2 信用借款:**

(1) 2014年7月17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河北支行签订期限为24个月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取得人民币借款5,000.00万元。

2014 年 7 月 18 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河北支行签订期限为 24 个月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取得人民币 5,000.00 万元。

(2)2012 年 8 月 10 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环市东支行签订期限为 36 个月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取得人民币借款 5,000.00 万元

28、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4 广晟债	285,513,207.55	
合计	285,513,207.55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4 广晟债	290,000,000.00	2014年9月25日	3年	290,000,000.00	0.00	290,000,000.00		4,486,792.45	0.00	285,513,207.55
合计	290,000,000.00	/	/	290,000,000.00	0.00	290,000,000.00		4,486,792.45	0.00	285,513,207.55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660号文批准”，本公司获准按票面利率于2014年9月25日向社会公开发行3年期（附第二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总额不超过2.9亿的公司债券，本期债券网上发行代码为“751998”，债券名称：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简称“14广晟债”。该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金兑付日为2017年9月25日，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年的付息日为2015年至2017年每年的9月25日。

本期债券由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包括本次债券的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全部费用。

29、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按揭购房款)	66,424,367.33	22,194,346.22

其他说明:

注: 2013 年 1 月 7 日,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期限为 60 个月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专项用于购买天河区林和西路 157 号保利中汇广场 A 栋 30、31、32 层全部物业, 取得借款金额 99,750,000.00 元。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累计已偿还本金 69,925,000.00 元, 其中本期 1 月、4 月、7 月各偿还本金 4,987,500.00 元, 10 月份偿还本金 40,000,000.00 元, 剩余未偿还本金 29,825,000.00, 其中一年内需偿还本金 9,177,200.00 元。

30、递延收益

单位: 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8,041,993.90	64,394,590.00	75,509,376.46	86,927,207.44	
合计	98,041,993.90	64,394,590.00	75,509,376.46	86,927,207.4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说明
一期土地返还款-工业园兴建稀土钕铁硼生产项目	7,875,600.66		161,827.44		7,713,773.22	与资产相关	*1
二期土地返还款-工业园兴建稀土钕铁硼生产项目		4,780,000.00	74,044.80		4,705,955.20	与资产相关	*2
国家清洁生产改造专项拨款	6,000,000.00		400,000.00		5,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3
稀土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项目	130,000.00				130,000.00	与资产相关	*4
天平架辅助通风工程	410,000.00		60,000.00		350,000.00	与资产相关	*5
供电系统安全改造工程	389,705.90		88,235.28		301,470.62	与资产相关	*6
斜井安全工程	311,764.75		70,588.20		241,176.55	与资产相关	*7
选厂改造工程	3,476,187.00		252,252.00		3,223,935.00	与资产相关	*8

梅子窝 3 号库治理工程	540,000.08		308,571.36		231,428.72	与资产相关	*9
炸药库改造工程	443,750.09		24,999.96		418,750.13	与资产相关	*10
梅子窝 3 号库在线监测系统	4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11
560 中段南南组、天平架组矿脉开拓工程	1,022,923.83		236,101.56		786,822.27	与资产相关	*12
井下六大系统工程	759,999.98		80,000.04		679,999.94	与资产相关	*13
梅子窝 3 号尾矿库废水治理工程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14
2013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项目	2,000,000.00		83,333.35		1,916,666.65	与资产相关	*15
矿区 560 中段运输道改造		950,000.00	950,000.00			与资产相关	*16
斜井安全隐患治理工程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17
尾矿库综合治理(一期)	171,666.67		20,000.00		151,666.67	与资产相关	*18
尾矿库综合治理(二期)	1,395,833.33		250,000.00		1,145,833.33	与资产相关	*19
矿山生产污水治理工程	300,000.00		1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
矿山井下安全系统改造项目	480,000.00		160,000.00		320,000.00	与资产相关	*21
矿山变电站改造	491,666.67		33,333.33		458,333.34	与资产相关	*22
矿山安全避险“六大系统”建设	666,666.67		266,666.67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3
矿区深部探矿工程		950,000.00			950,000.00	与资产相关	*24
危机矿山资源勘查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5
100 中段深部探矿三期工程		1,100,000.00			1,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6
尾矿库治理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7
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8
2010 年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示范工程	6,760,000.00				6,760,000.00	与资产相关	*29
尾矿库含砷废水治理工程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30
炸药库整改工程	225,000.00		37,500.00		187,500.00	与资产相关	*31
340 中段地表废石	6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	*32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关	
井下六大系统建设工程	8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33
井下通风系统改造工程		4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34
2014 年维简费-尾矿库闭库治理工程		1,200,000.00			1,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35
危机矿山接替资源找矿项目	5,140,000.00				5,140,000.00	与资产相关	*36
尾矿库技改项目	899,999.92		50,000.04		849,999.88	与资产相关	*37
选矿厂精选流程改造项目	5,401,607.12		343,834.44		5,057,772.68	与资产相关	*38
2008 年维简项目供电改造	399,999.95		16,666.68		383,333.27	与资产相关	*39
2011 年维简项目北区通风工程	840,000.00		90,000.00		750,000.00	与资产相关	*40
2010 年维简项目东区通风工程	224,826.45		18,059.04		206,767.41	与资产相关	*41
2012 年维简项目供电改造	276,683.61		31,088.52		245,595.09	与资产相关	*42
2012 年井下避险六大系统	700,000.04		99,999.96		600,000.08	与资产相关	*43
1#尾矿库闭库治理工程款	728,089.75		45,120.36		682,969.39	与资产相关	*44
2013 年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	2,000,000.00		2,000,000.00		-	与资产相关	*45
2013 年维简项目 497 松山矿资源回收工程		500,000.00	500,000.00		-	与资产相关	*46
2014 年供电线路和运输设备安全改造工程		8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47
选厂改造工程	1,652,000.00		56,000.00		1,596,000.00	与资产相关	*48
242、202 中段开拓工程	2,400,000.00		600,000.00		1,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49
尾矿库治理费	180,000.00		40,000.00		14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井下排水系统专项资金	900,000.00				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50
尾矿库治理专项资金	900,000.00		200,000.00		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51
2011 年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示范工程资金	7,476,500.00		787,000.00		6,689,500.00	与资产相关	*52
矿山安全避险“六大系统”建设	780,000.00		40,000.00		740,000.00	与资产相关	*53
钨矿井开拓技术改	1,600,000.00		400,000.00		1,200,000.00	与资产相	*54

造						关	
广州有色金属研究院合作经费	373,050.00	135,000.00	508,050.00			与资产相关	*55
2#尾矿库综合治理工程	720,000.00		160,000.00		560,000.00	与资产相关	*56
井下 500 吨/日出矿能力配套运输系统改造	1,300,000.00				1,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57
井下检测监控系统	390,000.00		20,000.00		370,000.00	与资产相关	*58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	1,986,000.00				1,986,000.00	与资产相关	*59
井下安全生产排水系统改造工程		1,100,000.00			1,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60
通风优化工程		8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61
金卤灯项目国家扶持资金	5,828,571.43			5,828,571.43		与资产相关	
土地平整扶持资金	3,917,942.00			3,917,942.00		与资产相关	
激光透明陶瓷项目扶持资金		3,400,000.00		3,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电解还原萃取制备高纯氧化铈技术改造项目	1,740,000.00		1,740,000.00			与收益相关	*62
梅州市专利资助		4,000.00	4,000.00			与收益相关	*63
广东专利优秀项目奖励经费		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64
稀土产业调整升级奖励资金		16,000,000.00	16,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65
梅州市科学技术奖专项资金		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66
省级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230,000.00	230,000.00			与收益相关	*67
环境保护补助奖励资金		14,000,000.00	14,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68
扶持企业发展资金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69
一种轻稀土萃取分离的方法		34,590.00	34,590.00			与收益相关	*70
南方离子型稀土示范矿山建设的综合技术研究及应用	1,430,000.00	4,020,000.00	5,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71
黄畚三坝塘废旧矿区综合治理项目工程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72
县扶持企业发展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73
平远县扶持企业发		20,000.00	20,000.00			与收益相	*74

展资金						关	
大埔县财政局扶持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75
大埔县财政局奖励金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76
大埔县财政局奖励金		2,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77
用于战略性新兴产业政银企业合作专项资金项目	3,790,000.00				3,790,000.00	与收益相关	*78
863 项目稀土项目国家拨款	165,958.00				165,958.00	与收益相关	*79
财政部稀土产业补助拨款		4,910,000.00	4,910,000.00			与收益相关	*80
年产 2000 吨钕铁硼永磁材料项目	1,650,000			1,650,000		与收益相关	*81
中小微利企业应届毕业生补贴款		1,000.00	1,000.00			与收益相关	*82
光电器件基础原材料-高级氧化铈清洁生产与示范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83
南方离子型稀土冶炼绿色高效分离技术开发		2,860,000.00	2,860,000.00			与收益相关	*84
合计	98,041,993.90	64,394,590.00	60,712,863.03	14,796,513.43	86,927,207.44	/	

其他说明：

注 1：平远县招商局于 2013 年 6 月 6 日为鼓励和扶持钕铁硼磁性材料项目建设，拨入一期土地返还款资金 7,970,000.00 元，2013 年 6 月开始按 49.25 年摊销，2014 年度确认营业外收入 161,827.41 元。

注 2：平远县招商局于 2014 年 4 月 30 日拨入年产 2000 吨钕铁硼生产线项目二期土地返还款扶持资金 4,780,000.00 元，2014 年 4 月开始分为 48.4 年摊销，2014 年度确认营业外收入 74,044.80 元。

注 3：龙南县财政局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08 年基本建设支出预算（拨款）的通知》（赣财建【2008】212 号）文件，分别于 2009 年 1 月 16 日、2009 年 3 月 11 日以及 2009 年 3 月 16 日拨入专款 4,000,000.00 元、1,500,000.00 元以及 2,500,000.00 元，专款于 2009 年起分 20 年摊销，本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400,000.00 元。

注 4：龙南县发改委根据《关于下达 2007 年第一批资源节约和循环经济示范项目省纪检投资计划的通知（赣发改工业字【2007】1041 号）》，于 2009 年 4 月 20 日拨入 130,000.00 元。

注 5：根据广东省财政厅粤财工【2010】171 号文“关于安排 2009 年矿山维简费的通知”，收到专项资金 600,000.00 元，按 10 年摊销，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60,000.00 元。

注 6: 根据粤财工(2011)209 号文“关于安排维简费的通知”, 收到专项资金 500,000.00 元, 按 68 个月摊销, 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88,235.28 元。

注 7: 根据粤财工(2011)209 号文“关于安排维简费的通知”, 收到专项资金 400,000.00 元, 按 68 个月摊销, 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70,588.20 元。

注 8: 财政部财建【2010】850 号文“财政部关于下达 2010 年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示范工程资金预算的通知”, 于 2010 年 12 月收到专项资金 4,290,000.00 元, 专项资金按 17 年摊销, 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252,252.00 元。

注 9: 根据粤色集投资字(2012)171 号文“关于下达 2012 年度维简费计划的通知”, 收到专项资金 500,000.00 元, 按 35 个月摊销, 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171,428.52 元。

根据粤安监(2012)112 号文“关于下达 2012 年省安全生产专项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 收到专项资金 400,000.00 元, 按 35 个月摊销, 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137,142.84 元。

注 10: 根据粤色集投资字(2012)171 号文“关于下达 2012 年度维简费计划的通知”, 收到专项资金 500,000.00 元, 按 20 年摊销, 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24,999.96 元。

注 11: 根据粤安监(2011)189 号文“关于下达 2011 年省安全生产专项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 收到专项资金 400,000.00 元。

注 12: 根据粤色集投资字(2011)249 号文“关于下达 2011 年度维简费计划的通知”, 收到专项资金 1,200,000.00 元, 按 61 个月摊销, 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236,101.56 元。

注 13: 根据粤色集投资字(2012)171 号文“关于下达 2012 年度维简费计划的通知”, 收到专项资金 800,000.00 元, 按 120 个月摊销, 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80,000.04 元。

注 14: 根据粤财工(2010)80 号文“关于安排 2009 年矿山维简费的通知”, 收到专项资金 2,000,000.00 元。

注 15: 根据粤财综(2013)74 号文“关于下达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 收到专项资金 2,000,000.00 元。按 24 年摊销, 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83,333.35 元。

注 16: 根据广晟有色科投(2014)158 号文“关于下达 2013 年度维简费计划的通知”, 收到专项资金 950,000.00 元, 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950,000.00 元。

注 17: 根据粤财工(2014)514 号文“关于下达 2014 年维简费的通知”, 收到专项资金 1,000,000.00 元。

注 18: 根据粤色棉矿字(2006)15 号文“关于申请 2006 年矿山维简补助费的报告”, 于 2007 年 4 月 10 日收到矿山维简费补助——尾矿库安全整改工程款项 30 万元, 按 15 年摊销, 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20,000.00 元。

注 19: 根据粤财工(2010)80 号文件“关于安排 2009 年矿山维简费的通知”, 于 2010 年 6 月收到专项资金 2,000,000.00 元, 按 8 年摊销, 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250,000.00 元。

注 20: 根据粤色集投资字(2011)200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0 年维简费计划的通知”, 于 2010 年 10 月收到专项资金 500,000.00 元, 按 5 年摊销, 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元。

注 21: 根据粤色集投资字(2011)200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0 年维简费计划的通知”, 于 2010 年 10 月收到专项资金 800,000.00 元, 按 5 年摊销, 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160,000.00 元。

注 22: 根据粤色集投资字(2011)249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1 年度维简费计划的通知”, 于 2011 年 12 月收到专项资金 500,000.00 元, 按 15 年摊销, 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33,333.33 元。

注 23: 根据粤色集投资字(2011)249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1 年度维简费计划的通知”, 于 2011 年 12 月收到专项资金 800,000.00 元, 按 3 年摊销, 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266,666.67 元。

注 24: 根据广晟有色科投(2014)158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3 年度维简费计划的通知”, 收到专项资金 950,000.00 元。

注 25: 根据粤色集投资字(2012)171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2 年度维简费计划的通知”, 收到专项资金 1,000,000.00 元。

注 26: 根据粤色集投资(2014)514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4 年度维简费的通知”, 收到专项资金 1,100,000.00 元。款项已拨付股份本部。

注 27: 根据粤安监(2010)351 号文“关于下达 2010 年省安全生产专项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 收到专项资金 300,000.00 元。

注 28: 根据韶关财政局文件韶财工(2007)29 号文“关于下达 2007 年安全生产项目资金的通知”, 收到专项资金 300,000.00 元,

注 29: 根据财政部财建(2010)850 号文“财政部关于下达 2010 年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示范工程资金预算的通知”, 收到专项资金 6,760,000.00 元

注 30: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粤财工(2013)300 号文“关于下达 2013 年第二批省级环保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收到专项资金 3,000,000.00 元。

注 31: 根据粤色集投资字(2012)171 号文“关于下达 2012 年度维简费计划的通知”, 于 2012 年 12 月收到专项资金 300,000.00 元, 按 8 年摊销, 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37,500.00 元。

注 32: 根据粤财工(2011)209 号文“关于安排维简费的通知”, 于 2010 年 10 月收到专项资金 600,000.00 元。

注 33: 根据粤色集投资字(2012)171 号文“关于下达 2012 年度维简费计划的通知”, 于 2012 年 12 月收到专项资金 800,000.00 元。

注 34: 根据广晟有色科技(2014)158 号文“关于下达 2013 年度维简费计划的通知”, 于 2014 年 7 月收到专项资金 400,000.00 元。

注 35: 根据粤财工(2014)514 号文“关于下达 2014 年维简费的通知”, 收到专项资金 1,200,000.00 元

注 36: 根据全国危机矿山接替资源找矿项目 2008 年度任务书(2008)55 号“广东省韶关市瑶岭钨矿接替资源勘查”, 收到专项资金 1,730,000.00 元。

根据全国危机矿山接替资源找矿项目 2008 年度任务书(2008)144 号“广东省韶关市瑶岭钨矿接替资源勘查”, 收到专项资金 3,410,000.00 元。

注 37: 根据粤财工(2010)80 号文“关于安排 2009 年矿山维简费的通知”, 收到专项资金 1,000,000.00 元。按 20 年摊销, 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50,000.04 元

注 38: 根据财政部财建(2009)815 号文“财政部关于下达 2009 年矿产资源保护项目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收到专项资金 6,300,000.00 元。按 220 个月摊销, 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343,834.44 元。

注 39: 根据粤财工(2008)540 号文“关于安排 2008 年矿山维简费的通知”, 收到专项资金 500,000.00 元, 按 30 年摊销, 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16,666.68 元。

注 40: 根据粤色集投资字(2011)249 号文“关于下达 2011 年度维简费计划的通知”, 收到专项资金 900,000.00 元。按 10 年摊销, 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90,000.00 元。

注 41: 根据粤色集投资字(2011)200 号文“关于下达 2010 年维简费计划的通知”, 收到专项资金 900,000.00 元, 按 598 个月摊销, 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18,059.04 元。

注 42: 根据粤色集投资字(2012)171 号文“关于下达 2012 年度维简费计划的通知”, 收到专项资金 300,000.00 元, 按 9.65 年摊销, 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31,088.52 元。

注 43: 根据粤色集投资字(2012)171 号文“关于下达 2012 年度维简费计划的通知”, 收到专项资金 800,000.00 元, 按 8 年摊销, 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99,999.96 元。

注 44: 根据粤色集经发字(2006)363 号“关于下达 2006 年度探矿权采矿权使用费及价款(矿山地质环境治理)项目补助经费的通知”, 收到专项资金 1,500,000.00 元, 形成资产部分按 399 个月摊销, 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45,120.36 元。

注 45: 根据粤色集投资字(2013)51 号“关于下达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的通知”, 收到专项资金 2,000,000.00 元, 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2,000,000.00 元。

注 46：根据广晟有色科投（2014）158 号文“关于下达 2013 年度维简费计划的通知”，收到专项资金 500,000.00 元。

注 47：根据粤财工（2014）514 号文“关于下达 2014 年维简费的通知”，收到专项资金 800,000.00 元。

注 48：根据粤财工（2010）171 号文“关于安排 2009 年矿山维简费的通知”，收到专项资金 1,652,000.00 元，按 30 年摊销，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56,000.00 元。

注 49：根据粤财工（2010）171 号文“关于安排 2009 年矿山维简费的通知”，收到专项资金 3,000,000.00 元，按 5 年摊销，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600,000.00 元。

注 50：根据粤色集投资字（2011）200 号文“关于下达 2010 年度维简费计划的通知”，收到专项资金 900,000.00 元。

注 51：根据粤色集投资字（2011）200 号文“关于下达 2010 年度维简费计划的通知”，收到专项资金 1,000,000.00 元。按 5 年摊销，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200,000.00 元。

注 52：根据粤色集投资字（2011）122 号文“关于下达 2011 年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示范工程资金预算的通知”，收到专项资金 7,870,000.00 元。按 10 年摊销，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787,000.00 元。

注 53：根据粤色集投资字（2011）249 号文“关于下达 2011 年度维简费计划的通知”，收到专项资金 800,000.00 元，按 20 年摊销，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40,000.00 元。

注 54：根据粤色集投资字（2011）249 号文“关于下达 2011 年度维简费计划的通知”，收到专项资金 2,000,000.00 元，按 5 年摊销，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400,000.00 元。

注 55：根据广东省教育部产学研结合项目合同书（项目名称：广东省钨矿及共伴生资源综合回收技术与产业化）规定，红岭公司作为配合单位，广东省科技厅应拨经费 18 万元，项目已完结。2014 年取得项目经费 135,000.00 元，转入营业外收入 135,000.00 元。

根据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课题（极低品位钨铋银多金属矿综合回收关键技术研究）项目合作协议书规定，红岭作为配合单位提供工业试验场地和必要配套设施，国家科技部应拨经费 96.00 万元。项目已完结，2014 年转入营业外收入 373,050.00 元。

注 56：根据粤色集投字（2012）171 号文“关于下达 2012 年度维简费的通知”，收到专项资金 800,000.00 元，按 5 年摊销，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160,000.00 元。

注 57：根据粤色集投字（2012）171 号文“关于下达 2012 年度维简费的通知”，收到专项资金 1,300,000.00 元。

注 58：根据韶财工（2011）136 号文“关于下达 2011 年省安全生产专项资金的通知”，收到专项资金 400,000.00 元，按 20 年摊销，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370,000.00 元。

注 59: 根据财建(2010)851 号文“财政部关于下达 2010 年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 收到专项资金 2,000,000.00 元。

注 60: 根据粤财工(2014)514 号文“关于下达 2014 年维简费的通知”, 收到专项资金 1,100,000.00 元。

注 61: 根据粤财工(2014)93 号文“关于安排 2013 年度维简费的通知”, 收到专项资金 800,000.00 元。

注 62: 广东省财政厅根据粤财工[2013]453 号文件于 2013 年 11 月 6 日拨入的稀土产业调整升级专项资金 1,740,000.00 元, 2014 年度确认营业外收入 1,740,000.00 元。

注 63: 梅州市知识产权局根据梅市知[2013]5 号文件于 2014 年 5 月 20 日下发专利资助补贴资金 4,000.00 元, 2014 年度确认营业外收入 4,000.00 元。

注 64: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知识产权局根据粤人社发[2013]32 号于 2013 年 3 月 21 日下发专利资助补贴资金 50,000.00 元, 2014 年度确认营业外收入 50,000.00 元。

注 65: 平远县财政局根据平府办会函[2014]148 号文件于 2014 年 7 月 10 日拨入的安排稀土产业调整升级奖励资金 16,000,000.00 元, 2014 年度确认营业外收入 16,000,000.00 元。

注 66: 广州市财政局和梅州市科学技术局根据梅市财教[2014]7 号文件于 2014 年 4 月 8 日拨入科学技术奖专项资金 50,000.00 元, 2014 年度确认营业外收入 50,000.00 元。

注 67: 广东省财政厅根据粤财教[2013]294 号文件于 2013 年 9 月 30 日下发省级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230,000.00 元, 2014 年度确认营业外收入 230,000.00 元。

注 68: 平远县财政局根据平府办会函[2014]179 号文件于 2014 年 9 月 16 日下发环境保护补助奖励资金的 14,000,000.00 元, 2014 年度确认营业外收入 14,000,000.00 元。

注 69: 平远县财政局于 2014 年 12 月 16 日下发县中小企业局转拨 2013 年度县扶持企业发展资金 300,000.00 元, 2014 年度确认营业外收入 300,000.00 元。

注 70: 平远县人民政府根据平府发[2014]19 号文件于 2014 年 12 月 5 日下发 2012-2013 年度平远县科学技术奖励资金 34,590.00 元, 2014 年度确认营业外收入 34,590.00 元。

注 71: 广东省财政厅政府根据粤财工[2013]453 号文件于 2013 年 11 月 6 日拨入 2013 年稀土产业调整升级专项资金 1,430,000.00 元。根据粤财工[2014]317 号文件于 2014 年 8 月 11 日拨入 2014 年中央财政稀土产业补助资金 4,020,000.00 元, 2014 年度确认营业外收入 5,450,000.00 元。

注 72: 平远县财政局于 2014 年 7 月 17 日拨入黄畬三坝塘废旧矿区综合治理项目工程治理资金 500,000.00 元, 2014 年度确认营业外收入 500,000.00 元。

注 73: 平远县中小企业局于 2014 年 12 月 18 日拨入县扶持企业发展资金 500,000.00 元, 2014 年度确认营业外收入 500,000.00 元。

注 74: 平远县中小企业局于 2014 年 12 月 18 日拨入县企业发展资金 20,000 元, 2014 年度确认营业外收入 20,000 元。

注 75: 大埔县财政局于 2014 年 2 月 12 日拨入扶持资金 1,000,000.00 元, 2014 年度确认营业外收入 1,000,000.00 元。

注 76: 大埔县财政局于 2014 年 3 月 26 日拨入奖励金 500,000.00 元, 2014 年度确认营业外收入 500,000.00 元。

注 77: 大埔县财政局于 2014 年 12 月 26 日拨入扶持奖励金 2,000,000.00 元, 2014 年度确认营业外收入 2,000,000.00 元。

注 78: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与广东省财政厅根据粤经信创新[2012]720 号文件于 2012 年 9 月 5 日拨入广东省第二批战略性新兴产业政银企合作专项资金 3,790,000.00 元。

注 79: 根据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 计划)课题合作协议书, 彩虹集团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拨入 180,000.00 元, 2012 年 12 月拨入 20,000.00 元, 拨款共计 200,000.00 元。截止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计入营业外收入 34,042.00 元, 递延收益余额为 165,958.00 元。

注 80: 龙南县财政局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14 年稀土产业补助资金预算(拨款)的通知(财企【2014】160 号文)》, 于 2014 年 11 月 25 日拨入补助资金 4,910,000.00 元。

注 81: 广东省财政厅根据粤财工[2013]453 号文件于 2013 年 11 月 6 日拨入的稀土产业调整升级专项资金 1,650,000.00 元, 该款项为国家资本金。

注 82: 清远市财政局根据《关于做好 2013 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清人社〔2013〕468 号)文件, 于 2014 年 8 月 27 日拨入补助款 1,000.00 元;

注 83: 清远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根据《关于下达 2012 年度省部产学研结合引导项目资金的通知》(清高财【2013】16 号)文件, 于 2014 年 11 月 31 日拨入补助资金 300,000.00 元。

注 84: 广东省财政厅根据《关于下达中央财政稀土产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粤财工【2014】317 号), 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于拨入资金 2,860,000.00 元。

31、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816,793.00				3,816,793.00	3,816,793.00
(3). 其他内资持股		8,905,853.00				8,905,853.00	8,905,853.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8,905,853.00				8,905,853.00	8,905,853.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 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2,722,646.00				12,722,646.00	12,722,646.00
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249,400,000.00						249,400,000.0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249,400,000.00						249,400,000.00
股份总数	249,400,000.00	12,722,646.00				12,722,646.00	262,122,646.00

其他说明：

1、本期新增股本为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数为 12,722,646.00 股，面值为 1 元，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新增股份 12,722,646.00 股股份已于 2014 年 10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本次发行认购款项全部以现金支付。

2、2014 年 10 月 10 日，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喜验字[2014]第 0184 号）。截止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 499,999,987.80 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为 24,519,405.3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475,480,582.50 元，其中，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为 12,722,646.00 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为 462,757,936.50 元。

32、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14,106,442.93	462,757,936.50	215,810,879.82	761,053,499.61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514,106,442.93	462,757,936.50	215,810,879.82	761,053,499.6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2014 年 10 月 10 日，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喜验字[2014]第 0184 号）。截止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 499,999,987.80 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为 24,519,405.3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475,480,582.50 元，其中，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为 12,722,646.00 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为 462,757,936.50 元。

2、本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 30.5%股权减少资本公积 45,961,778.38 元，在取得控股权的情况下收购由其他非关联方持有的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 14%股权减少资本公积 8,663,537.78 元；

3、本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78%股权减少资本公积 112,518,472.12 元，在取得控股权的情况下收购由其他非关联方持有的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10%股权减少资本公积 8,610,347.23 元；

4、本期在控股情况下收购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由其他非关联方持有的 61.464%股权减少资本公积 40,056,744.31 元。

33、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025,531.33	6,803,556.24		1,700,889.06	5,102,667.18		16,128,198.51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025,531.33	6,803,556.24		1,700,889.06	5,102,667.18		16,128,198.51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1,025,531.33	6,803,556.24		1,700,889.06	5,102,667.18		16,128,198.5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34、专项储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9,502,240.51	9,013,596.21	9,065,585.00	9,450,251.72
维简费	287,724.83	287,687.85	575,412.68	0.00
合计	9,789,965.34	9,301,284.06	9,640,997.68	9,450,251.7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35、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470,180.73			21,470,180.73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1,470,180.73			21,470,180.7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3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66,023,559.22	-186,854,307.5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16,229.6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66,023,559.22	-187,070,537.2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695,795.97	-69,015,273.1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9,937,748.84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7,327,763.25	-266,023,559.2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216,229.69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3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一) 营业收入及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21,134,224.93	2,298,355,960.50	1,884,942,982.58	1,575,440,765.26
其他业务			14,424,274.52	7,368,848.88
合计	2,621,134,224.93	2,298,355,960.50	1,899,367,257.10	1,582,809,614.14

(二)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工业	1,006,843,253.18	771,983,186.36	1,044,697,082.81	796,432,570.78
商业	1,614,290,971.75	1,526,372,774.14	840,245,899.77	779,008,194.48
其他				
合计	2,621,134,224.93	2,298,355,960.50	1,884,942,982.58	1,575,440,765.26

(三)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钨及相关产品	132,670,696.99	100,073,234.84	189,304,141.68	138,106,670.35
稀土及相关产品	1,913,705,755.07	1,646,731,674.80	1,666,828,697.57	1,412,591,422.93
其他	574,757,772.87	551,551,050.86	28,810,143.33	24,742,671.98
合计	2,621,134,224.93	2,298,355,960.50	1,884,942,982.58	1,575,440,765.26

(四)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国内地区	2,058,245,269.47	1,780,132,599.81	1,711,855,215.99	1,422,562,485.82
国外地区	562,888,955.46	518,223,360.69	173,087,766.59	152,878,279.44
其他地区				
合计	2,621,134,224.93	2,298,355,960.50	1,884,942,982.58	1,575,440,765.26

38、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301,480.57	99,212.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96,069.45	6,720,206.00
教育费附加	1,816,573.54	5,999,005.68
资源税	8,618,144.48	20,144,998.37
其他	1,269,693.10	1,615,611.13
合计	14,901,961.14	34,579,033.80

其他说明：

无

39、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619,634.41	10,772,397.43
运输费	4,314,826.46	4,646,437.45
仓储保管费	2,965,486.53	1,919,311.48
其他	1,510,976.00	4,679,973.27
合计	17,410,923.40	22,018,119.63

其他说明：

本期比上期下降比例为 20.92%，主要是报告期内其他减少导致。

40、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3,270,094.63	120,204,284.84
折旧费	4,497,242.42	4,374,120.15
无形资产摊销	14,354,660.68	15,088,688.8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147,202.61	11,950,758.14
低值易耗品摊销	66,674.09	840,462.92
业务招待费	6,241,182.43	6,947,305.82
差旅费	4,645,559.40	7,837,314.17
办公费	7,381,361.07	6,743,304.31
水电费	535,837.57	460,165.53
税金	6,335,638.53	4,912,477.05
租赁费	2,037,857.32	3,929,146.84
中介服务费	8,375,304.92	12,630,736.79
董事会费	1,381,862.69	1,202,415.25
排污费	542,539.23	483,282.12
其他	29,352,794.60	34,651,201.82
合计	170,165,812.19	232,255,664.63

其他说明：

本期比上期下降比例为 26.73%，主要是报告期内职工薪酬及其他减少导致。

41、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2,430,301.60	80,995,689.07
减：利息收入	-3,292,556.76	-4,167,572.71
汇兑损益	-1,511,152.59	-131,908.78
筹资费用	6,230,933.67	2,913,424.00
其他	897,134.96	114,949.12
合计	84,754,660.88	79,724,580.70

其他说明：

本期比上期上升比例为 6.31%，主要是报告期内筹资费用增加导致。

4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855,990.87	2,265,579.34
二、存货跌价损失	47,630,032.43	42,962,731.91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45,774,041.56	45,228,311.25

其他说明：

无

43、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35,936.61	1,192,371.7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490,174.3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727.72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43,504.16	3,335,836.59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499,752.56	
合计	2,921,222.20	4,528,208.32

其他说明：

无

4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	-------	-------	------------

			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89,457.44	495,611.24	189,457.4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89,457.44	35,179.41	189,457.44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460,431.83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60,712,863.03	34,918,871.79	60,712,863.03
罚没收入		10,590.00	
收取违约金、补偿款收入		2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200,000.00	5,534,413.90	2,200,000.00
其他	5,213,866.43	1,175,823.63	5,213,866.43
无法支付的款项	4,532,023.92		4,532,023.92
合计	72,848,210.82	42,135,330.56	72,848,210.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尾矿库综合治理	765,120.40	1,021,910.25	与资产相关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	2,083,333.35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清洁生产改造专项拨款	400,000.00	530,000.00	与资产相关
矿山维简费	5,325,073.56	727,618.26	与资产相关
稀土资源节约 and 环境保护项目		861,891.28	与资产相关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示范工程	787,000.00	1,851,500.00	与资产相关
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158,823.48	241,666.66	与资产相关
收 863 项目稀土项目国拨款		146,500.00	与资产相关
收广州有色金属研究院合作经费	508,050.00	373,050.00	与资产相关
返还款-工业园兴建稀土钽铁硼生产项目	235,872.24		与资产相关
稀土产业调整升级专项资金	16,000,000.00	7,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园土地财政扶持资金		94,399.34	与收益相关
电解还原萃取制备高	1,740,000.00		与收益相关

纯氧化铈技术改造项目			
梅州市专利资助	4,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专利优秀项目奖励经费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梅州市科学技术奖专项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2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环境保护补助奖励资金	14,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扶持企业发展资金项目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一种轻稀土萃取分离的方法	34,590.00		与收益相关
南方离子型稀土示范矿山建设的综合技术研究及应用	5,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黄畬三坝塘废旧矿区综合治理项目工程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县扶持企业发展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平远县扶持企业发展资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大埔县财政局扶持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大埔县财政局奖励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大埔县财政局奖励金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部稀土产业补助拨款	4,910,000.00	21,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微利企业应届毕业生补贴款	1,000.00		与收益相关
光电器件基础原材料—高级氧化铈清洁生产与示范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方离子型稀土冶炼绿色高效分离技术开发	2,8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奖励资金		20,336.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0,712,863.03	34,918,871.79	/

其他说明：

无

4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	597,044.50	627,404.86	597,044.50

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97,044.50	627,404.86	597,044.5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23,989.23	1,291,020.03	523,989.23
罚款及滞纳金	687,052.71	127,343.45	687,052.71
非常支出		946,169.40	
托管费支出	150,000.00		150,000.00
停工损失	15,034,863.11		15,034,863.11
其他	2,323,148.60	890,591.43	2,323,148.60
合计	19,316,098.15	3,882,529.17	19,316,098.15

其他说明：

无

4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910,743.72	29,795,079.3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68,197.80	-16,573,619.85
合计	27,842,545.92	13,221,459.4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6,224,200.1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556,050.0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105,463.4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64,057.4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08,984.1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26,878.7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60,093.7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070,101.08
所得税费用	27,842,545.92

其他说明：

无

47、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025,531.33	6,803,556.24		1,700,889.06	5,102,667.18		16,128,198.51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025,531.33	6,803,556.24		1,700,889.06	5,102,667.18		16,128,198.51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1,025,531.33	6,803,556.24		1,700,889.06	5,102,667.18		16,128,198.51

4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资金	47,279,590.00	18,570,336.00
竞拍保证金		5,135,500.00
其他往来款		30,080,538.91
合计	47,279,590.00	53,786,374.9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等支出	70,686,631.36	91,043,071.89
其他往来款	28,989,232.45	8,026,130.58

合计	99,675,863.81	99,069,202.47
----	---------------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等	17,115,000.00	7,970,005.39
合计	17,115,000.00	7,970,005.3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本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信用证等票据保证金	1,319,535.81	282,239,364.64
合计	1,319,535.81	282,239,364.6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筹资费用	6,230,933.67	74,516,384.80
支付信用证等票据保证金	16,802,897.16	
归还非金融机构融资款	158,783,551.53	
合计	181,817,382.36	74,516,384.8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381,654.21	-67,688,516.80
加：资产减值准备	45,774,041.56	45,228,311.2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131,814.50	24,595,735.11

无形资产摊销	14,354,660.68	15,088,688.8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147,202.61	11,950,758.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7,587.06	-426,568.4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9,125.7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8,661,235.27	83,909,113.0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21,222.20	-4,528,208.3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8,197.80	-14,856,888.2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0,976.7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2,819,665.98	99,588,090.7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2,060,783.01	-48,748,425.4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0,917,148.94	-281,712,114.43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928,822.04	-137,069,921.9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2,982,598.32	459,014,517.8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59,014,517.84	309,195,313.4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6,031,919.52	149,819,204.4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58,480,250.5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491,427.62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49,988,822.88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9,369,750.4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632,453.69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4,737,296.71

其他说明：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02,982,598.32	459,014,517.84
其中：库存现金	733,149.10	556,423.1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1,384,045.95	458,229,136.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 金	865,403.27	228,957.9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 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2,982,598.32	459,014,517.8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 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无

5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本公司本报告期末对上年期末余额的其他项目进行调整。

5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802,897.16	信用证等票据保证金
应收票据	80,600,000.00	用于借款质押
存货	59,148,461.53	用于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362,458,799.91	用于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45,972,046.19	用于借款抵押
合计	564,982,204.79	/

其他说明：

无

5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6.70	-	102.19
其中：美元	16.70	6.1190	102.19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其他说明：

本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合并事项。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78.00%	最终控制方同为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31日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及双方协商,确定以2014年10月31日为股权交割日办理相关手续	160,052,809.60	1,658,644.24	265,008,170.90	14,097,491.56
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	30.50%	最终控制方同为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31日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及双方协商,确定以2014年10月31日为股权交割日办理相关手续	97,289,805.47	-2,946,379.63	131,675,417.70	-3,469,818.31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	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
--现金	116,262,120.00	42,218,130.50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185,590,022.83	173,735,591.28	171,197,948.19	133,627,844.92
货币资金	1,482,656.05	1,758,467.49	7,008,771.57	727,365.99
应收票据		500,000.00	85,236.00	850,000.00
应收账款	3,707,375.00	13,677,625.00	7,306,597.58	6,760,390.14
预付款项	12,641,070.00	6,346,227.75	13,311,958.83	3,494,408.70
其他应收款	18,734,570.35	18,774,743.49	406,745.45	432,031.89
存货	125,549,172.22	112,312,849.99	117,215,515.97	94,637,989.70
固定资产	17,759,560.59	15,574,686.63	22,932,893.49	24,558,439.36
在建工程	2,266,143.84	2,152,137.25		
固定资产清理	33,008.73			
无形资产	1,099,996.57	1,123,647.57	1,307,698.60	1,341,959.20
长期待摊费用	79,273.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37,195.99	1,515,206.11	1,622,530.70	825,259.94
负债:	109,387,752.24	99,433,601.1	107,827,723.18	65,153,933.4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13,000,000.00	13,000,000.00
应付票据			2,000,000.00	
应付款项	15,793,721.05	4,630,554.56	38,983,830.41	10,754,721.90
预收款项	20,774,410.00	500,340.00	19,740,152.92	13,381,302.88
应付职工薪酬	2,147,912.43	1,683,869.28	585,815.90	571,257.60
应付利息	68,750.00			664,356.00
应交税费	424,301.61	4,619,711.13	865,010.95	-198,939.98
应付股利		4,879,517.27		
其他应付款	40,178,657.15	53,119,608.86	32,652,913.00	26,981,235.00
净资产	76,202,270.59	74,301,990.18	63,370,225.01	68,473,911.52
减:少数股东权益	14,125,600.57	13,484,214.36	29,008,348.36	30,998,786.10

取得的净资产	62,076,670.02	60,817,775.82	34,361,876.65	37,475,125.42
--------	---------------	---------------	---------------	---------------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本公司 2014 年 1 月与广东省广晟冶金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由本公司受让广东省广晟冶金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德庆新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78% 的股权，受让股权标的金额为 116,262,120.00 元。同时双方约定标的股权自评估基准日（2013 年 8 月 31 日）至股权交割日（2014 年 10 月 31 日）期间产生的损益由广东省广晟冶金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或享有。

本公司 2014 年 1 月与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由本公司受让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 30.5% 的股权，受让股权标的金额为 42,218,130.50 元。同时双方约定标的股权自评估基准日（2013 年 8 月 31 日）至股权交割日（2014 年 10 月 31 日）期间产生的损益由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或享有。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本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反向购买的事项。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江西广晟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36,712,188.00	36%	对外转让	2014年11月30日	2014年10月23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1,894,850.39	29%	31,100,114.25	2,957.37 万元		公允价值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针对标的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4)第595号评估报告,报告基准日为2014年4月30日	0.00

其他说明:

无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事项。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无

6、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无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州晟晖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财务咨询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广东广晟智威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平远	广东平远	稀土制造销售	51.00		51.00	投资设立
广东广晟稀土有色金属研究院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稀土及稀有金属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的研发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广东南方稀土储备供应链管理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稀土储备、销售	51.00		51.00	投资设立
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	广东清远	广东清远	稀土分离	75.00		7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德庆	广东德庆	稀土分离	88.00		88.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	广东韶关	广东韶关	有色金属采选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河源市广晟矿业贸易有限公司	广东河源	广东河源	矿产品销售	56.00		56.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韶关棉土窝矿业有限公司	广东韶关	广东韶关	有色金属采选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	江西龙南	江西龙南	稀土分离	50.00		57.1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韶关梅子窝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韶关	广东韶关	有色金属采选	59.98		59.9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进出口贸易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韶关	广东韶关	有色金属采选	60.01		60.0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河源市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河源	广东河源	矿产品销售	80.00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新丰县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新丰	广东新丰	稀土筛分	95.00		9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平远	广东平远	稀土分离	99.80	0.18	99.9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平远县华企稀土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平远	广东平远	开采混合稀土	90.00		9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大埔县新诚基工贸有限公司	广东大埔	广东大埔	稀土收购、加工	90.00	9.998	99.99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新丰广晟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新丰	广东新丰	稀土销售	55.00		5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翁源红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翁源	广东翁源	有色金属采选	90.00		9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广东广晟智威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49.00%	49.00%	105,306.08		41,302,247.24
广东南方稀土储备供应链管理公司	49.00%	49.00%	-1,256,585.99		22,660,895.79

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	50.00%	50.00%	2,866,812.28		113,634,646.19
韶关梅子窝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0.02%	40.02%	-5,203.94	87,000.00	10,151,220.77
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9.99%	39.99%	-5,245,379.31	424,125.00	-1,982,539.66
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0.02%	0.02%	9,512.58		75,616.06
平远县华企稀土实业有限公司	10.00%	10.00%	739,924.03		6,773,668.48
大埔县新诚基工贸有限公司	0.002%	0.002%	133.21		732.04
翁源红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	10.00%	59,508.89		6,864,711.9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东广晟智威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5,451.77	5,459.77	10,911.54	1,240.54	1,241.97	2,482.51	3,289.36	3,447.14	6,736.50	576.41	952.56	1,528.97
广东南方稀土储备供应链管理公司	42,727.07	287.68	43,014.75	38,257.54	-	38,257.54	28,127.83	2.15	28,129.98	23,116.33	-	23,116.33
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	30,737.93	8,367.39	39,105.32	15,309.97	573.00	15,882.97	33,926.48	8,245.55	42,172.03	18,910.04	613.00	19,523.04
韶关梅子窝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280.24	4,082.77	5,363.01	1,578.03	1,155.02	2,733.05	1,340.62	3,362.50	4,703.12	874.69	1,175.43	2,050.12
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737.52	2,208.22	3,945.74	3,119.45	1,294.75	4,414.20	3,101.66	1,417.13	4,518.79	2,371.02	1,198.50	3,569.52

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9,837.36	9,712.55	69,549.91	31,210.06	6,379.00	37,589.06	38,162.09	10,310.08	48,472.17	17,714.62	3,553.00	21,267.62
平远县华企稀土实业有限公司	7,759.90	7,415.89	15,175.79	7,965.05	-	7,965.05	6,430.44	7,445.66	13,876.10	7,331.84	143.00	7,474.84
大埔县新诚基工贸有限公司	6,946.63	1,031.33	7,977.96	4,674.61	-	4,674.61	4,467.09	1,040.86	5,507.95	2,906.29	-	2,906.29
翁源红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20.69	10,355.21	11,375.90	4,283.61	1,988.15	6,271.76	780.88	9,091.79	9,872.67	2,762.28	2,065.76	4,828.04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东广晟智威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4,559.06	21.49		-2,408.16	7,299.15	370.08		-1,105.55
广东南方稀土储备供应链管理公司	25,420.28	-256.45		-29,300.98	24,342.74	13.65		-347.06
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	15,583.22	573.36		4,234.18	18,159.51	398.20		9,127.22
韶关梅子窝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215.77	-1.30		-361.47	4,398.09	219.88		281.24
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792.45	-1,311.67		-620.81	4,334.29	224.16		70.26
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6,258.08	4,756.29		-9,232.23	29,316.23	2,932.07		-1,977.28
平远县华企稀土实业有	46,513.43	739.92		-2,813.27	28,051.55	754.89		-4,928.33

限公司								
大埔县新诚基工贸有限 公司	8,156.83	666.04		-1,522.33	13,200.83	328.29		751.62
翁源红岭矿业有限责任 公司	3,353.09	59.51		382.21	3,366.76	261.01		211.47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其他说明:

无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包头市新源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内蒙古包头市	内蒙古包头	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	39.02		权益法
广西贺州金广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广西贺州	广西贺州	稀土产品, 化工产品, 永磁材料, 有色金属加工, 销售	30.00		权益法
广东东电化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梅县	广东梅县	钕铁硼磁性材料生产、加工、销售	37.00		权益法
江西铨通稀土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龙南	江西龙南	稀土氧化物生产	29.00		权益法
茂名市金晟矿业有限公司	广东茂名市	广东茂名	加工销售有色金属矿、黑色金属矿及进出口等	50.00		权益法
北京汇稀智鼎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经济贸易咨询; 投资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产品设计; 软件开发; 仓储服务; 会议服务等	16.66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 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北京汇稀智鼎咨询有限公司由内蒙古包钢稀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稀有稀土有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赣州稀土矿业有限公司和广东省南方稀土储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六家单位出资设立, 于 2014 年 07 月 24 日成立。根据投资协议的约定,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省南方稀土储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北京汇稀智鼎咨询有限公司董事会派出一名董事。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包头新源	贺州金广	东电化广晟	江西铨通	包头新源	贺州金广	东电化广晟	江西铨通
流动资产	66,039,026.83	47,418,567.83	99,814,234.60	172,661,993.14	77,352,413.66	40,225,262.71	55,643,536.96	
非流动资产	34,264,493.79	15,055,473.21	101,459,708.80	47,064,181.30	27,800,868.11	22,782,201.28	938,753.50	
资产合计	100,303,520.62	62,474,041.04	201,273,943.40	219,726,174.44	105,153,281.77	63,007,463.99	56,582,290.46	
流动负债	70,225,294.06	20,111,130.24	53,693.81	86,879,392.07	75,589,454.59	17,820,409.53	1,316.07	
非流动负债				14,846,513.43		2,640,000.00		
负债合计	70,225,294.06	20,111,130.24	53,693.81	101,725,905.50	75,589,454.59	20,460,409.53	1,316.07	
少数股东权益				11,387,963.02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	29,589,308.01	42,362,910.80	201,220,249.59	106,612,305.92	29,563,827.18	42,547,054.46	56,580,974.39	
按持股比例计 算的净资产份 额	11,545,747.99	12,708,873.24	74,451,492.35	30,917,568.72	14,492,188.08	12,764,116.34	20,934,960.52	
调整事项	154,293.53	-1,041,877.31	-62,189.84		-199,004.35	-946,820.41	-6,164,611.66	
--商誉								
--内部交易未 实现利润								
--其他	154,293.53	-1,041,877.31	-62,189.84		-199,004.35	-946,820.41	-6,164,611.66	
对联营企业权 益投资的账面 价值	11,700,041.52	11,666,995.93	74,389,302.51	30,917,568.72	14,293,183.73	11,817,295.93	14,770,348.86	
存在公开报价 的联营企业权 益投资的公允 价值								
营业收入	46,723,758.51	31,460,294.27		5,698,500.52	46,723,758.51	67,332,543.12		

净利润	25,480.83	1,196,062.47	-993,332.46	-9,547,399.28	3,678,384.25	27,070,207.98	-716,998.2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5,480.83	1,196,062.47	-993,332.46	-9,547,399.28	3,678,384.25	27,070,207.98	-716,998.2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950,000.00						

对上述联营企业的权益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对上期联营企业的权益投资在本报告期均采用权益法核算。

其他说明

江西铨通稀土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原名江西广晟稀土有限责任公司）上期系由本公司控制，本期因转让 36%的股权导致丧失控股权地位，对其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由成本法改为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上期末持有包头市新源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49.02%的股权，本期出售 10%，期末持有股权 39.02%。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249,978.71	4,810,319.2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583,657.04	9,317.57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83,657.04	9,317.57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873,149.4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26,050.5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26,050.53	

其他说明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

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预计 1 年内到期。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153,323.00			25,153,323.00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25,153,323.00			25,153,323.00
（3）其他				
（三）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5,153,323.00			25,153,323.00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以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为基础。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持有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657）股票 1,499,900.00 股，按 2014 年 12 月 31 日收盘价 16.77 元计算，其公允价值为 25,153,323.00 元。

3、其他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广州	资产管理和运营等	100 亿元	44.31%	44.3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由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设立，持股比例 100.00%。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附注九、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包头市新源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西贺州金广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东东电化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西铨通稀土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茂名市金晟矿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北京汇稀智鼎咨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金坛市海林稀土有限公司	其他
广东省广晟冶金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公司	其他
广东省广晟矿产资源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河源市华达集团东源古云矿产开采有限公司	其他
连平县珠江矿业有限公司	其他
广东省冶金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西贺州金广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加工费	462,777.77	1,116,233.84
包头市新源稀土高新材料公司	稀土产品	443,803.43	571,794.88
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公司	稀土产品	112,843,584.43	73,666,108.93
金坛市海林稀土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21,726,835.8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坛市海林稀土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71,623,931.61	56,273,504.27
广西贺州金广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3,922,222.21	16,504,187.29
包头市新源稀土高新材料公司	稀土产品	1,709,401.70	
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分公司	稀土产品	33,591,881.42	292,038,541.85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加工费	17,895,299.2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1、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4 年 1-10 月份采购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分公司稀土产品 13,751,606.98 元。

2、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4 年 1-10 月份销售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分公司稀土产品 24,588,496.38 元。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广东省广晟矿产资源投资有限公司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协议生效之日	与本公司同业竞争情形消灭之日	协议定价	375,000.00
广东省广晟冶金集团有限公司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协议生效之日	与本公司同业竞争情形消灭之日	协议定价	225,000.00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协议生效之日	2016 年 6 月	协议定价	200,000.00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协议生效之日	收购该项股权完成之日	协议定价	200,000.00
金坛市海林稀土有限公司股东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自办理完毕代持股权登记至本公司名下之日起	至股权转让完成或双方终止股权转让之日	协议定价	1,200,000.00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出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晟矿产资源投资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托管股权交接之日	满足“被托管企业停业整顿结束、公司将托管股权转让给第三方、被托管	协议定价	150,000.00

				企业关闭或注销、协商一致终止协议”条件之一时		
--	--	--	--	------------------------	--	--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年7月	2015年7月	否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4年10月	2015年10月	否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78,000,000.00	2014年7月	2015年7月	否
广东省南方稀土储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47,900,000.00	2014年3月	2015年3月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2014年7月16日，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签订期限为12个月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取得人民币5,000.00万元，本公司为该贷款提供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度为5,000.00万元。

(2)、2014年10月13日，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签订期限为12个月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取得人民币3,000.00万元，本公司为该贷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2014年7月7日，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北支行签订期限为12个月的最高额度保证合同，取得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7,800.00万元，本公司为该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4)、2014年3月13日，本公司子公司广东省南方稀土储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签订期限为12个月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取得人民币借款19,200.00万元。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为该合同提供8,410.00万元最高额债权担保，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该合同提供5,800.00万元最高额债权担保，本公司为该合同提供14,790.00万元最高额债权担保。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90,000,000.00	2014年9月	2017年9月	否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13,000,000.00	2014年4月	2015年4月	否
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公司	30,000,000.00	2014年3月	2015年3月	否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84,100,000.00	2014年3月	2015年3月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660号文批准”，本公司获准按票面利率于2014年9月25日向社会公开发行3年期（附第二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总额不超过2.9亿的公司债券，本期债券网上发行代码为“751998”，债券名称：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简称“14广晟债”。该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金兑付日为2017年9月25日，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年的付息日为2015年至2017年每年的9月25日。

本期债券由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包括本次债券的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全部费用。

(2)、2013年11月5日，本公司子公司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分行签订最高额度授信合同，同时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厂房、办公楼、宿舍楼及土地作为抵押物，取得授信额度4,300.00万元整。同时蔡捷、彭远海、邱珊珊、胡英俊及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为该项授信额度合同提供1,300.00万元最高额债权担保。截止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子公司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已在该授信额度范围内取得人民币借款1,300.00万元。

(3)、2014年3月31日，本公司子公司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大道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德庆县工业创业园内2块工业用地及厂房作为抵押物，取得抵授信额度为6,000.00万元，同时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公司为该项借款合同提供6,000.00万元的担保。截止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子公司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已在该抵押担保范围内取得人民币贷款3,000.00万元。

(4)、2014年3月13日，本公司子公司广东省南方稀土储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签订期限为12个月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取得人民币借款19,200.00万元。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为该合同提供8,410.00万元最高额债权担保，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该合同提供5,800.00万元最高额债权担保，本公司为该合同提供14,790.00万元最高额债权担保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	------	-----	-----	----

拆入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17,843,900.00	2011年12月31日	2014年1月21日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17,843,900.00	2014年1月21日	2015年1月21日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87,000,000.00	2013年11月6日	2014年5月6日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43,500,000.00	2014年5月6日	2014年11月6日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43,500,000.00	2014年11月6日	2015年5月6日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17,950,000.00	2014年1月1日	2014年11月17日	*1
广东省广晟冶金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3年11月11日	2014年12月31日	*1
广东省广晟冶金集团有限公司	5,500,000.00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
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公司	41,010,106.70	2013年7月1日	2014年12月31日	*1
拆出				
江西铨通稀土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03,000,000.00	2014年12月1日	2015年11月30日	

说明：*1 为本年同一控制下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单位与其原股东之间的资金拆借情况。

(5).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东省广晟冶金集团有限公司	德庆新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78% 的股权	116,262,120.00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 30.5% 的股权	42,218,130.50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收购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拥有的被翁源红岭矿业有限公司实际使用的固定资产	67,632,257.00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58.80	598.66

(7). 其他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资金占用费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476,896.06	21,838,754.44
支付资金占用费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1,085,975.00	1,435,600.01
支付资金占用费	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公司	1,977,351.63	4,094,701.76
支付资金占用费	广东省广晟冶金集团有限公司	672,312.07	66,300.00
收取资金占用费	江西铨通稀土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511,500.00	

收取咨询费	茂名市金晟矿业有限公司	11,650.49	
收取咨询费	河源市华达集团东源古云矿产开采有限公司	30,582.52	
检验费	广东省广晟冶金集团有限公司	6,410.26	
购买建筑劳务	广东省冶金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497,859.26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公司			500,000.00	
应收账款	广西贺州金广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7,397,838.65	369,891.93
应收账款	江西铨通稀土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846,500.00	42,325.00		
预付账款	包头市新源稀土高新材料公司			1,487,200.00	
预付账款	广西贺州金广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00			
预付账款	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公司	6,810,000.00			
预付账款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	50,000.00			
其他应收款	广东省广晟冶金集团有限公司			247,196.79	
其他应收款	江西铨通稀土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07,723,250.00			
其他应收款	金坛市海林稀土有限公司	1,391,354.34	69,567.72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包头市新源稀土高新材料公司	4,696,192.77	6,409,892.77
应付账款	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公司	66,556,784.76	698,000.00
应付账款	广东省冶金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497,859.26	
应付账款	金坛市海林稀土有限公司	13,789,200.00	
预收账款	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公司		500,000.00
预收账款	茂名市金晟矿业有限公司	12,000.00	
其他应付款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46,520,455.17	404,843,900.00

其他应付款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36,225,551.54	58,160,984.35
其他应付款	茂名市金晟矿业有限公司	2,866,572.88	4,415,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公司		41,010,106.70
其他应付款	广东省广晟冶金集团有限公司		11,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	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西铨通稀土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43,457.66	
应付利息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362,989.00
应付股利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1,354,143.97	
应付股利	广东省广晟冶金集团有限公司	923,328.81	

7、关联方承诺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五年内，在连平县珠江矿业有限公司有关环评方面的法律障碍消除下，广晟公司将促使广东省广晟矿产资源投资有限公司向广晟有色提议收购其所持的连平县珠江矿业有限公司股权。	正在履行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三年内，广晟公司将促使广东省广晟冶金集团有限公司完成对其全资子公司—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分公司的公司制改制，并向广晟有色提议收购广晟公司下属企业持有的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分公司改制后企业的股权（如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分公司改制后，仍然被广晟公司实际控制）。	正在履行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五年内，如河源市华达集团东源古云矿产开采有限公司获得有关部门对异地扩建事宜的批复，广晟公司将促使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向广晟有色提议收购其所持的河源市华达集团东源古云矿产开采有限公司 80% 股权。	正在履行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p>1、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作为配合国家关于“加快组建大型稀土企业集团”的政策而成立的平台公司，其在稀土开采及冶炼分离领域主要进行暂不适合上市公司实施的投资及资产收购整合业务。待上述业务可满足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包括盈利能力、环保、安全等前置条件）后，广晟公司将促使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向广晟有色提议启动将上述业务注入上市公司的程序。</p> <p>2、广晟公司承诺在获得稀土采选、冶炼及贸易，钨矿采选及贸易领域业务时，将赋予广晟有色优先选择权。在广晟有色就该等业务机会明确表示放弃选择权时，才会将该等业务机会赋予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除此以外，广晟公司将督促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不从事与广晟有色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业务。</p>	正在履行

8、其他

无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

十五、 其他重要事项

1、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本公司与广东欣园矿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园矿业”，甲方)就从瓷土深加工尾矿中提取稀土开展合作，谋求发展共赢。双方商定：拟由欣园矿业以其相关资产、广晟有色以其稀土开发技术及部分现金出资，有序开展股份合作。欣园矿业先行设立“广东广晟欣园矿产资源综合回收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注册为准）。广晟有色以其稀土开发管理和技术对等受让欣园矿业所持回收公司的 30%的股权，同时欣园矿业将其所持回收公司 12%的股权转让给欣园矿业现总经理范国梁个人持有。广晟有色受让 30%股权后，组织人员对回收公司进行清产核资审计，取得不含土地的清产核资所得净资产值。按照该净资产值的 15%，广晟有色向欣园矿业支付股权交易款，购买欣园矿业所持回收公司 15%的股权。回收公司的股权结构最终确定为：欣园矿业 43%、广晟有色 45%、范国梁 12%。

上述事项已获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4 年 4 月 29 日审议通过，目前各项工作在有效推进中。

2、2014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其参股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进出口公司”）参股企业—广西贺州金广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广公司”，进出口公司持有其 30%股权，其他四位自然人股东合计持有其 70%股权），按原股东出资比例不变的方式对金广公司分红增资人民币 500 万元，从而将金广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人民币 1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进出口公司仍持有金广公司 30%股权，为其第一大股东。

3、本公司与原控股股东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五分开”工作自 2013 年下半年以来已基本完成。为进一步理顺管理关系，经双方协商，决定终止双方 2010-2011 年签署的《委托管理协议》，解除与公司主营（稀土和钨产业）无关联的阳春金同工贸有限公司、潮安县立源有

色金属有限公司、汕尾市海晟矿业有限公司、陆丰金亿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惠来县百源金属有限公司、晟世有色金属仓储物流有限公司等 6 家公司的托管关系，解除自 2013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

4、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因原尾矿库需按照广东省安监局要求实施闭库治理，经公司慎重研究决定对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实施停产整顿，并与广东省广晟矿产资源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协商，拟将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在停产整顿期间委托广东省广晟矿产资源投资有限公司管理、经营。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1,440.40	100	11,572.02	5.00	219,868.3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31,440.40	/	11,572.02	/	219,868.38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31,440.40	11,572.02	5%
1 年以内小计	231,440.40	11,572.02	5%
合计	231,440.40	11,572.02	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572.02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31,440.40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00%,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1,572.02 元。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3,048,031.21	69.37	-	-	273,048,031.21	247,775,526.81	96.66	-	-	247,775,526.8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0,586,562.40	30.63	1,811,095.57	1.50	118,775,466.83	8,559,461.06	3.34	838,791.28	9.8	7,720,669.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93,634,593.61	/	1,811,095.57	/	391,823,498.04	256,334,987.87	/	838,791.28	/	255,496,196.5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大埔县新诚基工贸有限公司	2,000,000.00	-		合并内关联方
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4,404,998.00	-		合并内关联方
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4,331,000.00	-		合并内关联方
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	8,000,000.00	-		合并内关联方
广东省南方稀土储备供应链管理有 限公司	3,980,224.83	-		合并内关联方
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	4,400,000.00	-		合并内关联方
广东广晟智威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1,650,000.00	-		合并内关联方
平远县华企稀土实业有限公司	19,803,144.00	-		合并内关联方
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	22,406,239.00	-		合并内关联方
韶关梅子窝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575,075.00	-		合并内关联方
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37,806.00	-		合并内关联方
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0.00	-		合并内关联方
翁源红岭矿业有限公司	7,291,185.00	-		合并内关联方
翁源红岭矿业有限公司	13,783,300.00	-		合并内关联方
新丰广晟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12,885,059.38	-		合并内关联方
合计	273,048,031.21	-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9,841,245.83	492,062.29	5.00%
1年以内小计	9,841,245.83	492,062.29	5.00%
1至2年	30,000.01	3,000.00	10.00%
2至3年	600,000.00	120,000.00	20.00%
3年以上	2,392,066.56	1,196,033.28	50.00%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12,863,312.40	1,811,095.5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西铨通稀土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07,723,250.00	-	-	以存货抵押
合计	107,723,250.00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72,304.2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他说明

无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集团公司内部往来款项	273,048,031.21	247,775,526.81
有资产抵押的应收款项	107,723,250.00	
其他往来款项	12,863,312.40	8,559,461.06
合计	393,634,593.61	256,334,987.8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48,735,998.00	1 年以内	37.77	
江西铨通稀土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07,723,250.00	1 年以内	27.36	
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		22,406,239.00	1 年以内	5.69	
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37,806.00	1 年以内	5.09	
平远县华企稀土实业有限公司		19,803,144.00	1 年以内	5.03	
合计	/	318,706,437.00	/	80.94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70,307,033.46	-	770,307,033.46	652,758,665.58	-	652,758,665.5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9,556,849.94	-	109,556,849.94	19,580,668.14	-	19,580,668.14
合计	879,863,883.40	-	879,863,883.40	672,339,333.72	-	672,339,333.7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韶关棉土窝矿业有限公司	76,415,561.58	-	-	76,415,561.58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80,626,295.40	-	-	80,626,295.40		
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公司	4,867,490.77	-	-	4,867,490.77		
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20,916,726.07	-	-	120,916,726.07		
韶关梅子窝矿业有限公司	9,768,480.30	-	-	9,768,480.30		
平远县华企稀土实业有限公司	43,956,722.73	-	-	43,956,722.73		
大埔县新诚基工贸有限公司	1,512,793.73	-	-	1,512,793.73		
河源市广晟矿业贸易有限公司	4,700,905.27	-	-	4,700,905.27		
新丰广晟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1,899,284.47	-	-	1,899,284.47		
新丰县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31,523,936.89	-	-	31,523,936.89		
翁源红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6,420,345.08	-	-	46,420,345.08		
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	13,025,823.85	65,083,861.00	-	78,109,684.85		
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	40,712,368.08	-	-	40,712,368.08		
河源市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23,019,159.82	-	-	23,019,159.82		
广州晟晖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广东广晟智威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24,480,000.00	16,320,000.00	-	40,800,000.00		
广东广晟稀土稀有金属研究院	1,000,000.00	-	-	1,000,000.00		
广东省南方稀土储备供应链管理有 限公司	25,500,000.00	-	-	25,500,000.00		
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	74,343,171.06	-	74,343,171.06		
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	23,412,771.54	39,801,335.82	-	63,214,107.36		
江西广晟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78,000,000.00	-	78,000,000.00	-		
合计	652,758,665.58	195,548,367.88	78,000,000.00	770,307,033.4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 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 发放 现金 股利 或利 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一、合营企业										
茂名市金晟矿业有限 公司	4,810,319.28			-560,340.57						4,249,978.71
小计	4,810,319.28			-560,340.57						4,249,978.71
二、联营企业										
广东东电化广晟稀土 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14,770,348.86	59,986,486.66		-367,533.01						74,389,302.51
江西铨通稀土新技术 有限责任公司	0.00			-2,496,156.40		-1,386,274.88			34,800,000.00	30,917,568.72
小计	14,770,348.86	59,986,486.66		-2,863,689.41		-1,386,274.88			34,800,000.00	105,306,871.23
合计	19,580,668.14	59,986,486.66		-3,424,029.98		-1,386,274.88			34,800,000.00	109,556,849.94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0,250,006.10	212,945,602.85	242,621,442.61	239,601,368.45
其他业务				
合计	220,250,006.10	212,945,602.85	242,621,442.61	239,601,368.45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42,663.25	6,604,960.4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29,426.79	-1,047,391.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487,812.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6,074,575.54	5,557,569.46

十七、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07,587.06	-12,557.3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712,863.03	34,918,871.7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11,5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			

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287,735.39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66,984.44	2,885,836.5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50,000.00	5,534,413.9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823,163.30	-2,187,926.9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前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所得税影响额	-12,349,750.26	-7,431,065.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51,873.08	-3,378,229.94	
合计	42,324,984.54	30,329,342.49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7	0.07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9	-0.09	-0.09

说明：

(一) 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

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二)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 - Sj×Mj÷M0 - 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计算过程参考：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提示：如上期金额有调整计算的，需加“注”并说明。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8,695,795.97	-69,015,273.11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252,580,661.50	249,4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28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年初已发行普通股股数	249,400,000.00	249,400,000.00
加：本期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3,180,661.50	
减：本期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252,580,661.50	249,400,000.0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调整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18,695,795.97	-69,015,273.11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252,580,661.50	249,400,0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28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252,580,661.50	249,400,000.00
[可转换债券的影响]		
[股份期权的影响]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252,580,661.50	249,400,000.0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会计准则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重述后的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2,195,313.40	460,334,053.65	219,785,495.4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32,261.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279,895.01	27,700,000.00	95,058,482.85
应收账款	134,642,407.85	129,355,419.10	360,007,999.06
预付款项	154,115,761.53	60,967,227.01	144,067,398.4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3,816,664.41	46,532,478.67	142,781,870.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01,074,349.78	1,338,533,666.37	1,531,719,983.7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1,282,231.01		
其他流动资产			38,609,983.92
流动资产合计	2,093,406,622.99	2,066,455,105.80	2,532,031,213.8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914,299.90	18,132,604.65	27,870,875.4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8,663,137.87	49,691,147.80	134,797,036.8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6,464,513.19	266,761,582.18	558,339,143.63
在建工程	113,328,737.48	310,549,021.36	140,886,006.76
工程物资			1,300,581.51
固定资产清理			43,593.9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70,050,311.87	254,126,497.52	226,342,112.3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0,147,029.16	70,711,828.84	75,615,934.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044,703.95	28,901,592.18	29,969,789.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0,612,733.42	998,874,274.53	1,195,165,075.42
资产总计	2,824,019,356.41	3,065,329,380.33	3,727,196,289.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4,000,000.00	736,500,000.00	964,264,525.23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000,000.00		24,480,000.00
应付账款	356,462,370.61	187,700,081.95	391,874,353.95
预收款项	87,650,832.45	75,303,024.91	87,923,455.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7,279,025.66	42,296,161.39	25,723,380.67
应交税费	107,040,094.17	35,252,106.52	25,059,137.38
应付利息	474,706.00	1,517,719.01	6,187,844.74
应付股利	374,970.07	5,700,087.34	4,022,823.00
其他应付款	473,577,201.67	633,352,744.58	492,079,691.0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000,000.00	193,950,000.00	39,177,2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62,859,200.63	1,911,571,925.70	2,060,792,411.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4,000,000.00	130,000,000.00	210,000,000.00
应付债券			285,513,207.55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66,424,367.33	22,194,346.2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8,349,979.69	98,041,993.90	86,927,207.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84,200.39	3,675,177.11	5,376,066.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5,934,180.08	298,141,538.34	610,010,827.38
负债合计	1,948,793,380.71	2,209,713,464.04	2,670,803,238.9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49,400,000.00	249,400,000.00	262,122,64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4,168,694.09	514,106,442.93	761,053,499.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752,603.30	11,025,531.33	16,128,198.51
专项储备	3,872,361.59	9,789,965.34	9,450,251.72
盈余公积	21,470,180.73	21,470,180.73	21,470,180.7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7,070,537.27	-266,023,559.22	-247,327,763.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602,593,302.44	539,768,561.11	822,897,013.32
少数股东权益	272,632,673.26	315,847,355.18	233,496,037.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875,225,975.70	855,615,916.29	1,056,393,050.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24,019,356.41	3,065,329,380.33	3,727,196,289.2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谢亮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5 年 3 月 18 日